瑜伽師地論卷九 本地分中有尋有伺等三地之六

寅五、業門 卯一、徵

復次,業門云何?

其次,什麽是業門呢?

「門」是出入口;「業門」,是指造了業以後,熏習在心中變成了習氣,又會 由習氣位發動到現行,也就是從業門出來,能給與一個果報。

卯二、釋二 辰一、標列二種

此略有二種。一、與果門,二、損益門。

業門要略地說有兩種:一、「與果門」,由過去造作善業或惡業的種子發動出來,會酬勞給與一個果報。二、「損益門」,是在與果上分類,若作惡業,所得的果報會有損害;若作善業,所得的果報能獲利益。

辰二、隨別廣釋^二 巳一、與果門^二 午一、標列

與果門者,有五種應知。一、與異熟果,二、與等流果,三、與增上果,四、與現法果,五、與他增上果。

什麼是「與果門」?應該知道有五種:一、異熟果,二、等流果,三、增上果,四、現法果,五、他增上果。

午二、隨釋⁼ 未一、與初三果⁻ 申一、舉不善業⁼ 酉一、與異熟果⁻ 戌一、釋⁻ 亥一、 舉殺生業道

與異熟果者,謂於殺生親近、修習、多修習故,於那落迦中受異熟果。

怎麼「與異熟果」呢?由於人間的有情,歡喜親近殺生業的人,學習以殺生

爲職業,或常常殺害生命,這樣將來就會在地獄中感得異熟的果報。

異熟果是在生死變異中所感得的果報,在造業因的時候有善、惡、無記的差別,但是得果的時候是無記。譬如造善生到欲界天,受很多快樂,或造惡生到地獄去,受很多苦惱,都以阿賴耶識爲果報主,而由阿賴耶識異熟所生的果報,是無記的。但不論生到天上或地獄,有如意或苦惱的境界現前,與前六識相應才有苦與樂的分別,這是異熟生。所以「異」,是指因有善、惡,果是無記;「熟」,是指果報不是一下子就成熟,因與果相隔一段時間,要經過變異逐漸才成熟。

亥二、例餘業道

如於殺生,如是於餘不善業道亦爾。

如以上品煩惱殺害生命,將來到地獄去受果報,那麼中品、下品殺生業,也可能是到餓鬼或者畜生的世界去受果報。其餘的不與取、欲邪行、妄語,乃至邪見等不善業道,也是有下品、中品、上品的差別,也會到三惡道去得不同的果報。

戌二、結

是名與異熟果。

這就叫做「與異熟果」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與異熟果」等者,此中唯約上不善業,說於那落迦中受異熟果。當知軟、中諸不善業,亦生傍生或餓鬼中,如前業位說故。

酉二、與等流果

與等流果者,謂若從彼出,來生此間人同分中,壽量短促,

「等流果」,是指造了業以後,將來還能酬勞你一個果報,與當初造的業相似 叫做「等」,果似因相續下去叫做「流」。怎麼與等流果呢?譬如說這個有情造了 殺生的罪業,就到三惡道去得一個異熟果,之後從三惡道出來,生到人的世界中, 雖然與其他人一樣都是同類的,但是過去造殺業時,中斷了其他眾生的生命,令他壽命短促,所以來到人中所得的壽命也是短促的。由於所得的果與所造的因彼此相似,這叫做等流果。

資財匱乏,

在因地時造不與取的罪業,嚴重時也是到三惡道去得異熟果,之後又來到人世間,由於過去曾造偷盜的因,令他人資財匱乏,所以得到的等流果也是資財匱乏,總是有所缺少不夠用。

妻不貞良,

在因地時造作欲邪行的罪過,又來到人間所得的等流果,就是妻子不貞良。

多遭誹謗,

在因地時以妄語欺騙他人,又來到人間的時候,所得到的等流果,就是常常 遭受他人的謗誹、被人冤枉。

親友乖離,

在因地時以離間語破壞別人的感情,現在來到人間所得的等流果,就是自己 的親友乖離不和合,常常吵架。

聞違意聲,

在因地時常以麤惡語刺傷別人,這一生來到人間所得的等流果,就會聽到他 人說粗惡的語言,如同被刀劍刺傷似的。

言不威肅,

因地時常說綺語,就是說一些放逸、無意義的語言,所以這一生來到人間所

得的等流果,就是說話沒有威勢,得不到別人的尊重。

增猛利貪,增猛利瞋,增猛利癡,是名與等流果。

在因地的時候,常常熏習貪心、瞋恚心、愚癡心,再來人間受生,所得的果報也是貪欲心、瞋恚心、愚癡心很重。這都是原來造十不善業所引發的,叫做「與等流果」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與等流果」等者,此中諸相,如其次第,十不善業之所引發。果相似因,名等流果。

西三、與增上果

與增上果者,謂由親近、修習、多修習諸不善業增上力故,所感外分,光 澤勘少,

怎麼「與增上果」呢?由於有情常常親近做惡事的人,也學習做惡事,一次 又一次地學習,使令不善業的力量強大,將來除了給與異熟果、等流果外,還會 給與增上果。當他又來到人間受生的時候,會感得身外之物的衣食住、或所種植 的花果,很少光亮潤澤,總是呈現枯萎的相貌。因爲在造殺業的時候,令眾生心 情苦惱不光澤,所以除了斷他命感得壽量短促以外,也感得所受用的種種境界沒 有光澤。

看前後文的意思,造十不善業,與異熟果的力量最大,能得一個果報體;與 等流果,是約正報上所得的感受而說,與增上果,是約依報上所享用的境界而說。

果不充實,

因地時造作偷盜的罪業,令他人的財物損減,於是來到人間所得的增上果, 就是財物不充實,有所缺少。

果多朽敗,

因地時造作欲邪行的罪業,來到人間所得的增上果,都是不淨朽敗的。比如 說種植蔬菜或水果,能結果成實的不多。

果多變改,

因地時說妄語的罪業,來到人間所得的增上果,就是事情總是常常有變化, 不似想像中的美好。

果多零落,

因地時說離間語的罪業,來到人間所得的增上果,就是所種果實還沒成熟就凋零敗壞了。

果不甘美,

因地時說麤惡語的罪業,來到人間所得的增上果,就是不能享受美好的結果, 比如吃到的橙子不甘美、酸得厲害,或吃到的飯也不香。

果不恆常,

因爲因地時說綺語令人放逸,所以來到人間所得的增上果,就是所得到的果 很快就結束了,令你心情不滿意。

果不充足,

因地時造作貪欲的罪業,因爲貪心太大,來到人間所得的增上果,總是感覺 所得不滿足。

果不便宜,

因地時造作瞋恚的罪業,來到人間所得的增上果,就是不能隨順自己的心意, 總是與希望相違。

空無果實。

因地時造作邪知邪見的罪業,來到人間所得的增上果,有所作爲都得不到好 結果,譬如做生意沒賺錢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與增上果」等者,外器世間,一切有情共業所感。由業增上,此諸相生,名增 上果。——差別,如十不善次第應知。

申二、翻例善業

當知善業,與此相違。

應當知道,造善業所得的異熟果、等流果、增上果,與不善業是相反的。

因為造善業有上品、中品、下品的情形,所感得的異熟果也有人天善趣的不同。若是生到人的世界中,能感得自身的壽量廣大、資財豐饒、妻爲貞良、無有誹謗、親友和合、聞可意聲、言富威肅、無猛利貪瞋癡等不同的等流果。還能感得身外所受用的境界光澤豐富、果多充實、果無朽敗、果不變改、果不凋零、果多甘美、果爲恆常、果多充足、果多便官、多結果實等不同的增上果。

《披尋記》:「當知善業,與此相違」者,善業與果,亦有異熟、等流及增上別。然相相違,翻彼應知。

未二、與現法果 申一、略標列

與現法果者,有二因緣,善不善業與現法果。一、由欲解故,二、由事故。

怎麼「與現法果」呢?若今生造罪過或者作功德,在現世就能得到果報,有兩個因緣:一是「欲解」,由於對想要造作的事,有強烈的願望,有深刻的認識。二是「事」,由於實際發出來行動,把想要做的事完成了。「欲解」是從思想上說的,「事」是表現出來的行動,從欲解和事這兩方面,來決定得不得現法果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與現法果」等者,謂若作業或善不善,彼增上力略由二種。一、由欲解增上,

於自所作心生欲樂及勝解故。二、由依事增上,於他尊重或有恩所或有苦所有所作故。

申二、隨別釋二 酉一、由欲解二 戌一、標列

應知欲解復有八種。一、有顧欲解,二、無顧欲解,三、損惱欲解,四、慈悲欲解,五、憎害欲解,六、淨信欲解,七、棄恩欲解,八、知恩欲解。

應當知道欲解又有八種不同。先把它標示出來,下面解釋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應知欲解復有八種」等者,於中有顧、無顧欲解,依自所生。損惱、慈悲欲解, 依他所生。憎害、淨信欲解,依敬田生。棄恩、知恩欲解,依恩田生。

戌二、隨釋^八 亥一、有顧欲解

有顧欲解造不善業受現法果者,謂如有一,由增上欲解,顧戀其身,顧戀 財物,顧戀諸有,造不善業。

「顧」,是關心的意思。什麼是「有顧欲解造不善業」呢?比如有一個人,由 於強烈的希望心,加上深刻的認識,愛著自己的生命,愛著自己的財物,也愛著 其餘一切所依的事物,在這種特別關注愛著的心情下造作不善的罪業,會在現世 受果報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有顧欲解造不善業」等者,謂由顧戀其身,或由顧戀財物,或由顧戀諸有,造不善業,是名三種增上有顧欲解。此中「諸有」,謂於現法生所依處諸所有事,即外四大及所造色。不能捨離貪著受用,是名「顧戀」。

亥二、無顧欲解

無顧欲解所造善業受現法果者,謂如有一,以增上欲解,不顧其身,不顧 財物,不顧諸有,造作善業。

「無顧欲解所造善業」,比如有一個人,由於強烈的願望加上深刻的認識,不

愛著自己的身體,不愛著自己的財物,也不愛著其餘一切所依的事物,他的心看得很開,自己辛苦一點不要緊,有點病痛也無所謂,造作許多有意義的善業,就 會在現世受果報。

亥三、損惱欲解

損惱欲解造不善業受現法果者,謂如有一,於他有情補特伽羅,以增上品 損惱欲解,造不善業。

「損惱欲解造不善業」,比如有一個人,對其他的有情,發起想要殺害惱亂的 強烈願望,更加深入研究這件事,因此造了許多不善的罪業,那就會在現世受果 報。

亥四、慈悲欲解

慈悲欲解所造善業受現法果者,謂如有一,於他有情補特伽羅,以增上品慈悲欲解,造作善業。

「慈悲欲解所造善業」,比如有一個人,對其他的有情有慈悲心,發起不忍眾生受苦的大願,計劃幫助眾生能夠安居樂業,任何人都不能阻礙他,一定要把這件有意義的事做成功,這樣去行善利益人,也會在現世受果報。

亥五、憎害欲解

憎害欲解造不善業受現法果者,謂如有一,於佛法僧及隨一種尊重處事, 以增上品憎害欲解,造不善業。

「憎害欲解」造不善業,「憎」是內心厭惡憤怒,「害」是傷害對方。比如有一個人,對於佛陀或佛像,佛所開示的教法經書,在佛法裏修學聖道的人,以及等同應當尊重的師長,以強烈的憎惡心,決定要去破壞傷害,因此造作不善業,會在現世受果報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憎害欲解造不善業」等者,起瞋恚心,是名為「憎」。起殺害心或惱害心,是名為「害」。尊重處事有多差別,謂師長等應知。

亥六、淨信欲解

淨信欲解所造善業受現法果者,謂如有一,於佛法僧等,以增上品淨信欲 解,造作善業。

「淨信欲解所造善業」,比如有一個人,他對於佛法僧有清淨的信心,以上品不可引轉的清淨心去造作善業,就能在現在的生命中得善法的果報。

總之,現世能得果報這件事,本論說得非常清楚,第一你的內心要有強烈的 欲解;第二你要實際發出來行動,把想要做的事完成。事情做成功了,無論是作 善或作惡,都能得現法果。

亥七、棄恩欲解

棄恩欲解造不善業受現法果者,謂如有一,於父母所及隨一種恩造之處, 以增上品背恩欲解、欺誑欲解、酷暴欲解,造不善業。

「棄恩欲解造不善業」,比如有一個人,對於最有恩的父母,或其他對自己有 恩的人,不承認有恩德、說欺誑妄語乃至有殘暴的行為,以這樣的欲解而造作種 種不善業,於現在的生命中就會得現報。

從佛說善惡因果的故事中看出,對父母說謊話、偷父母的錢財,罪過很大, 而經中也說能供養父母不背恩,和供養等覺菩薩相等一,功德很大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棄恩欲解造不善業」等者,此中酷暴欲解,謂起邪見樂作諸惡故。

亥八、知恩欲解

知恩欲解所造善業受現法果者,謂如有一,於父母等,以增上品知恩欲解、報恩欲解,所作善業。

「知恩欲解所造善業」,比如有一個人,對於父母及所尊重的師長等處所,深深感覺到恩德重大,有強烈報恩的欲願,而造作種種功德,現世就能得果報。

酉二、由事二 戌一、不善業二 亥一、標

由事故者,若不善業,於五無間及彼同分中,亦有受現法果者。

「事」,是與現法果的第二個因緣,就是已經採取行動造業了。若就不善業說,由於造作了五種能感五無間地獄果報的惡業,以及造作與五無間業同一類的罪過,就在現在的生命體中,也會得到不善的果報。

亥二、釋二 天一、五無間業

五無間業者,一、害母,二、害父,三、害阿羅漢,

墮落五種無間地獄的業力是:一、殺害自己的母親。二、殺害自己的父親。 三、殺害阿羅漢。

父母是有恩德的人,阿羅漢是聖人,殺害最值得尊重的恩田、敬田,就會感 得無間地獄的果報。

四、破僧,

破和合僧有兩類:一是破羯磨僧,一是破轉法輪僧。四人成「僧」;在這個寺院裏面,出家的僧眾最少要有八人以上,有人故意破壞使令大眾僧意見不合,結果分裂成兩個地方,分別作羯磨、說戒,叫做破羯磨僧。破轉法輪僧不只是戒律的問題,只有在佛世中有,提婆達多做了這件事,佛滅度之後不可能有。這是有一比丘在釋迦牟尼佛所宣說的佛法以外,重新建立另一種法、自稱做佛,僧眾最少要有九人,除了這個自稱做佛的人之外,有邪眾四人同意跟隨他,這樣邪眾五人,正眾四人,分成二部,就是破轉法輪僧內。這種事情一做了以後,大家都不能修學聖道,出家人也就不能進步,因爲思想混亂。凡夫就是可憐,沒有鑑別的能力:是釋迦牟尼佛說的對?還是其他師說的對?所以,主動來破和合僧的罪過非當大,要到無間地獄受苦。

五、於如來所惡心出血。

第五種是以惡心傷害佛。佛不可能爲人所傷,但是令佛出了一點血,這件事 提婆達多做成功了。

通常經論上說",造五無間業能得順生受業,就是在這個生命死掉以後,就墮落到地獄去。這一段文上說,造五無間罪亦受現法果,這個說法是有道理的,因爲殺害父母,受到法律的制裁,就是現法果了。而且不只得現法果,還有順生受、順後受的果報,到三惡道受苦後,罪業還沒有完全清淨,仍有剩餘的力量,若再來人間還有等流、增上諸餘報。

《披尋記》:「五無間業」等者,謂若作業,定墮無間大那落迦,當知此業名「無間業」。於中害母、害父、害阿羅漢,成就殺生究竟業道。破和合僧,成就妄語究竟業道。於如來所惡心出血,成就殺生加行業道,以如來身不可害故。(如《俱舍論》十八卷一頁說)

天二、無間業同分二 地一、列

無間業同分者,謂如有一,於阿羅漢尼,及於母所,行穢染行。

「同分」,就是同類。什麼罪業與五無間業同類呢?比如有一個人,對證得阿羅漢道的比丘尼,或者是自己的母親,行穢染行,這個罪過與五無間業是相等的。

打最後有菩薩。

「最後有菩薩」,就是一生補處的菩薩,對他行殺害是不可能的,但是打他這 件事有可能辦得到,這個罪過與出佛身血、殺阿羅漢相似。

或於天廟、衢路、市肆立殺羊法,流行不絕。

或者是在天廟、四通八達的道路上、市集上,建立殺羊的方法,並使殺羊的方法流行不絕。

或於寄託、得極委重、親友、同心、耆舊等所,損害欺誑。

或者對可以信任委託辦事的人、感情非常好能隨順負擔重任的人、有親厚關係的人、彼此同心的人、或者是年長的好朋友,損害欺騙他們,這個罪業也是與無間業同分。

或於有苦、貧窮、困乏、無依無怙,爲作歸依,施無畏已,後返加害,或 復逼惱。

或者對有苦惱、很貧窮、生活困難、沒有一點依靠的人,能夠發心去救護令 他們有所依靠,消除了他們的危難和恐怖,但是後來卻又加以傷害,或者逼迫他 們受很多苦惱,這個罪業也是與無間業同分。

或劫奪僧門。或破壞靈廟。

或者是劫奪出家人的財物,將他人布施給常住的財富,迴入自己所有。或者 是破壞佛教的寺廟、供養天神的廟。這都是與無間業同分的罪業。

地二、結

如是等業,名無間同分。

前述這些罪業,都名爲與五無間的罪業同類,都是要到無間地獄去受苦的。「五無間業」和「無間業同分」,這兩種都受現法果,就是現世就會受果報。

《披尋記》:「無間業同分」等者,謂不善業極上品故,當墮無間那落迦故,與五無間同種類故,由是說言「無間同分」。於中諸業不善增上,成極重罪,隨應當知。

戊二、善業⁻ 亥一、舉勸進等⁻ 天一、勸進母等⁻ 地一、舉母⁻ 玄一、舉於具信

若諸善業由事重故受現法果者,謂如有一,母無正信,勸進開化,安置建 立於具信中。

若是做特別殊勝的善業,比如有一個人,他的母親對於佛法僧沒有正信,於

是他用種種方法勸諫母親,常以佛法方便化導,讚歎佛法的微妙功德,使令他的母親終於來到佛法中,並且對佛法建立起信心。做這樣的善業,能得現法果。

玄二、例具戒等

如無正信,於具信中如是;犯戒,於具戒中;慳吝,於具捨中;惡慧,於具慧中;亦爾。

如同勸進開化沒有正信的母親,能來到佛法中建立信心,對常犯戒造罪的母親,開化她不要犯戒,進一步勸她能於持戒清淨中安住;對慳吝不能在三寶中作功德的母親,勸進開化她布施作種種功德,令她能於施捨中安住;對有邪知邪見的母親,勸進開化她學習佛法,令她能在佛法的光明智慧中安住。這樣也是能夠得現法的果報。

地二、例父

如母,父亦爾。

如同勸進母親,勸進父親的功德,也能得現法果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母無正信,勸進開化」等者,謂以種種方便,於母若父未聞正法無正信者,能令生信。若毀犯戒,能令不犯。若慳吝財,能令惠捨。若有惡慧,能令棄捨,知正揀擇。如是令自父母出不善處,安立善處,是名「勸進開化,安置建立」。

天二、供養起慈定等一 地一、舉於起慈定者

或於起慈定者,供養承事。

「慈定*」,是指已得色界定以上的修行人,在禪定裏面發慈悲心修慈無量, 觀想無量無邊受苦的眾生,希願他們能夠離苦得樂,得到很多很多的快樂。這樣 修慈三昧成功的人剛從定出來,你能夠發心供養他生活所需、爲他辦事,也會得 現法果。 地二、例於起無諍定等

如於起慈定者如是,於起無諍定、滅盡定、預流果、阿羅漢果,供養承事 亦爾。

如同對起慈定的修行人供養承事能感現法果,對於大阿羅漢初從無諍三昧出 定、三果以上的聖人初從滅盡定出定、最初見道剛得預流果、證得圓滿聖道得阿 羅漢果等修行人,你也能夠供養承事,都會得現法果。

「無諍定」,是能得三明六通的大阿羅漢,斷除了愛煩惱、見煩惱,內心清淨無染,對於一切人不起煩惱,也不令他人因爲自己而生煩惱。所以,他於一切日常生活中凡有所作時,譬如要到某處辦事,會預先入定觀察,將要經過什麼地方、遇見什麼人,假使遇見的人會對自己不滿意,他就繞道而行,避免任何人看見他而生煩惱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或於起慈定者,供養承事」等者,此中「慈定」,謂慈無量,於定位中,普緣十方,安住無倒有情勝解,修慈俱心,故名「慈定」。從定心出,是名為「起」。又「無諍定」,謂能守護他煩惱行之所引攝無癡智見性,及彼相應等持諸心心法。(如《顯揚論》四卷五頁說)又「滅盡定」,謂不還果或阿羅漢,由止息想作意為先故,諸心心所唯滅靜,唯不轉,是名滅盡定。如是等類補特伽羅,一切有情供養承事,由彼能為有情作諸義利及與饒益故。"

天三、供養佛等二 地一、舉於佛所

又親於佛所,供養承事。

又能親自供養佛,爲佛做事,也是能得現法果。

地二、例於僧所

如於佛所如是,於學無學僧所亦爾。

如同親見佛供養承事能得現法果,對於隨佛出家的弟子中,已經悟入聖位的兩類僧眾:一類是學,是指初果、二果、三果,已經成就聖道但尚未圓滿,還繼續在修學中;一類是無學,就是證得圓滿聖道的阿羅漢。能夠供養承事有學、無

學的聖僧,也會得現法果。

亥二、翻例損害

若即於此尊重事中,與上相違,由損害因緣起不善業,受現法果。

假設有一個眾生,對於或母或父,佛陀或眾多有聖德的佛弟子,這樣尊重的 境界裏面,若與前面所說供養承事互相違背,由於內心有誹謗、損害的動機,因 而造作出來種種不饒益的罪業,現在就會得到很多苦惱的現法果,還有後法果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若即於此尊重事中」等者,前說於尊重事,起作善業,受善法果。今說於彼, 由損害緣,造不善業,受果亦爾。五無間業前已別說,此應除之,唯說所餘。

未三、與他增上果三 申一、標

與他增上果者,謂亦由受現法果業。

怎麼叫做「與他增上果」?這是其他人有或者好、或者壞的強大力量,使令很多人受到他的影響。從這句話來看,就是我們受到影響雖然是另一個人的力量。可是,也由於自己前多少生或者這一生作了功德,現在得果報的業力成熟,所以才能受用他人的增上力而得現法果。

申二、釋二 酉一、由佛等力二 戌一、舉佛世尊

猶如如來所住國邑,必無疾疫災橫等起。佛神力故,無量眾生無疾無疫, 無有災橫,得安樂住。

譬如在佛陀所住的國度城市,這個區域必然不會流行傳染病,也不會有大災難。因爲佛的威德神力,能影響無量無邊的眾生沒有傳染病、沒有災橫,大家能夠安樂地居住。這是佛陀給與其他有情的增上果。當然,如上所述這和自己的業力還是有關係的。

戌二、例輪王等

如佛世尊如是,轉輪聖王及住慈定菩薩亦爾。

如同佛陀的威德能夠施與眾多有情增上果,轉輪聖王以及安住在慈三昧的菩薩,也有這樣的威德力,能令所住區域的其他有情,沒有傳染病、沒有災橫,而得安樂住。

西二、由菩薩施

若諸菩薩以大悲心觀察一切貧窮困苦業天所惱眾生,施以飲食財穀庫藏皆令充足。由此因緣,彼諸眾生得安樂住。

若諸菩薩以大悲心觀察,一切以自己所作罪業的力量而爲貧窮困苦所擾亂的 眾生,菩薩有大福德能以飲食、財穀布施,使令眾生的庫藏充足。由此因緣,一 切眾生能夠安樂住。

什麼是「業天」?一般世間不相信佛法的人,包括中國人也有這樣的思想, 認爲由天降臨災難給人受苦。但是,依照佛法的思想,實在就是眾生自己的業力, 不是天;由於自己造作罪業的力量,而感得貧窮困苦的果報。

申三、結

如是等類,是他增上所生現法受業應知。

前面這一段文說到,由於佛、轉輪聖王以及菩薩的威德力,令很多眾生受到 影響。這是另一個人的強大力量所引起,也有自己業力成熟的關係,所以受現法 果。

反過來說,若是受到大惡人的惡勢力影響,譬如一個執政者推行一種政策, 令許多人遭受苦惱,當然是由他人的力量所引起,也有自己的業力成熟,而得現 法受業的緣故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與他增上果」等者,此增上果從他所生,亦由自業所感,是故說言「與他增上果」。謂如佛世尊所住國邑,必無疾疫災橫等起。又如菩薩大悲行施,拔濟一切貧窮困苦。由

是因緣,彼諸眾生得安樂住。此安樂住雖從他生,當知非不由自業感。由是說言「亦由受現法果業」。此業若無,彼果非有。如有頌言:見業障現前,積集損惱故,現有諸有情,不感菩薩施。(《攝論》三卷十二頁)結文中說「是他增上所生現法受業」,亦具二義應知。謂是他增上所生,亦是現法受業所感。由是安立與他增上果名。

巳二、損益門^二 午一、舉損害門^三 未一、標

揭益門者,謂於諸有情,依十不善業道,建立八損害門。

業門也有損益的不同,由於眾生從身口意造作十種惡業,發出來一些不饒益的事情,佛菩薩依此分析建立八種損害門。

未二、徵

何等為八?

是哪八種損害門呢?

未三、列

一、損害眾生,

十不善業的第一個是殺生,由於造了殺業損害眾生的生命,將來會從這個業 發出來不饒益的事情,就是自己的生命會有損害。

二、損害財物,

第二是不與取,由於造偷盜的罪業損害別人的財物,將來自己的財物也會受 到損害。

三、損害妻妾,

第三是欲邪行,由於造作欲邪行的罪業損害他人的妻妾,將來自己的妻妾也

會受到損害。

四、虛偽友證°損害,

第四是妄語,以虛偽不實的話去作證明,目的是傷害他人,將來自己就會遭 人誹謗、欺誑。

五、損害助伴,

第五是離間語,由於用離間語破壞他人的感情,將來自己和親友間彼此就會 感情不和諧。

六、顯說過失損害,

第六是**麤**惡語,由於瞋心說暴惡的語言令人苦惱,將來自己會聽聞到如刀劍 一樣的音聲語言。

七、引發放逸損害,

第七是綺語,由於說雜穢語引發他人種種放逸的行為,將來自己說話言不威肅,得不到別人的尊重。

八、引發怖畏損害。

第八是貪、瞋、邪見,由於自己貪、瞋、癡不斷地展轉活動,引發出來很多的罪過,使令他人怖畏,將來會有猛利的貪、瞋、癡,令自己受種種怖畏。

「損害眾生」、「損害財物」、「損害妻妾」,這三種殺、盜、淫是身業的過失; 「虛偽友證損害」、「損害助伴」、「顯說過失損害」、「引發放逸損害」,這四種是口業的過失,最後「引發怖畏損害」是意業的過失,加起來就是八個門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引發怖畏損害」者,此依後三不善道建立應知。

午二、例利益門

與此相違,依十善業道,建立八利益門應知。

與前面所說相反,依十善業道引發出來有利益的事情,而安立八種利益門,應該知道是不損害眾生、不損害財物、不損害妻妾、不虛偽友證、不損害助伴、不顯說過失、不引發放逸、不引發怖畏。

十不善業道、十善業道前面,與異熟、等流、增上、現法等果的說法,完全 是依眾生本身的思想行為而建立的。但是佛若不說,我們還是不明白。

寅六、業增上 卯一、徵

業增上云何?

業怎麼增長強大呢?

卯二、標

謂猛利極重業。

由於發動善業或惡業時,內心非常勇猛有力量,因此創造出來極嚴重的業, 名爲業增上。

卯三、釋二 辰一、標列

當知此業由六種相。一、加行故,二、串習故,三、自性故,四、事故, 五、所治一類故,六、所治損害故。

應當知道,由加行、串習、自性、事、所治一類、所治損害這六項,可以明白猛利極重業的相貌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所治一類故者:謂所應治諸不善業,乃至壽盡一類相續,無損害故。

辰二、隨釋^六 已一、加行

加行故者,謂如有一,由極猛利貪、瞋、癡纏及極猛利無貪、無瞋、無癡 加行,發起諸業。

「加行」,由勇猛心採取行動。譬如有一個人,由很猛利的貪瞋癡煩惱現行, 發動造作種種惡業,或者由很銳利的無貪、無瞋、無癡善根現行,發動造作有漏、 無漏的善業。這些都是由猛利的心發出猛利的行動,這樣所創造的業也特別嚴重。

巳二、串習

串習故者,謂如有一,於長夜中,親近、修習、若多修習不善善業。

「串習」,數數造作。譬如有一個人,從久遠以來到現在,一直在無明黑暗中,由於歡喜接近、參與學習、一次又一次去造作不善業,或者在無明生死中,由於有緣親近三寶、參與學習、一次又一次去造作善業;不論是善、不善業,因爲不斷串習的力量,而成就猛利極重的業。

巳三、自性二 午一、依不善業辨

自性故者,謂於綺語,麤惡語爲大重罪;於麤惡語,離間語爲大重罪;於離間語,妄語爲大重罪;於欲邪行,不與取爲大重罪;於不與取,殺生爲大重罪;於貪欲,瞋恚爲大重罪;於瞋恚,邪見爲大重罪。

「自性」,是就業本身的體性來分別輕重,譬如:綺語與麤惡語相較,麤惡語的罪過大;麤惡語與離間語相較,離間語的罪過大;離間語與妄語相較,妄語的罪過大。四種語業中,妄語的罪過最大,而綺語的罪過最輕。欲邪行與不與取相較,不與取的罪過大;不與取與殺生相較,殺生的罪過大。三種身業中,殺生的罪過最嚴重。貪欲與瞋恚相較,瞋恚的罪過大;瞋恚與邪見相較,邪見的罪過大,邪見就是愚癡。三種意業中,無明是罪過的根本,一切罪過都從這裏來,所以邪見的罪過最大。這是約十不善業來說罪過的輕重。

又於施性,戒性無罪爲勝;於戒性,修性無罪爲勝。

又就施、戒、修三種善法本身的體性來看:施性和戒性對比,持戒能不造罪,功德勝過布施。布施雖然也是善法,但並不表示能不殺生、不偷盜、不欲邪行、不妄語,乃至不邪見,可能還是有罪的。若是有罪的布施,功德不大,若能持戒不造罪,功德勝過布施。從得果來看,雖然布施有功德,若是以貪瞋癡去造作,罪過太多了,可能會生到大象、龍、金翅鳥的世界去享福。但是,持戒清淨的功德,能生在人、天的世界享福,所以戒性無罪爲勝。

若是能夠持戒不造罪,功德是殊勝了,但是還有比它更殊勝的,那就是「修性」。戒性和修性對比,修禪定又高過了持戒的功德,因爲持戒清淨能夠不造殺、盜、淫、妄,不做罪過的事,但是沒有定力,心總是浮動,還是容易有過失。若是得了禪定,能遠離欲界的過失,又能生到色界天去得尊貴身,比起持戒是更爲殊勝了。

未二、於三慧事

於聞性,思性無罪爲勝;如是等。

「三慧」,就是聞、思、修。第一多聞,要親近善知識,聽聞正法;第二思惟,聽聞正法以後,內心專精思惟;第三修定,依定修觀,能斷煩惱;由這三個方法能得智慧。若聞性和思性對比,只有聞慧的人,還會造作不善業,所以只有聞還不行。若是深入思惟法義,智慧增長了,情感就會受到影響,多數罪過是從情感來的。由於思惟所成就的智慧,能夠調整自己的思想行爲,也能調伏煩惱,智慧勝過感情就會減少罪過,所以思所成慧的力量勝過聞所成慧。如果以思性和修性對比,在定中修觀所成就的智慧,又高過了思所成慧。因爲能專精思惟的人,雖然智慧增長了,但是沒有定;若是得禪定所成就的智慧就更銳利了,能斷除煩惱,勝過思慧。「如是等」,佛菩薩的大智慧告訴我們,就是施、戒、修這一類能得福報,聞、思、修這一類能成就智慧。

巳四、事

事故者,謂如有一,於佛法僧,及隨一種尊重處事,爲損爲益,名重事業。

「事」,是指在「尊重處所」作功德或造罪過的事。譬如有一個人,對於佛法僧三寶,以及隨任何一種值得尊重的父、母、師長等處所,造作了損害或有利益的事情,所造的業就是極重的。

巳五、所治一類

所治一類故者,謂如有一,一向受行諸不善業,乃至壽盡無一時善。

「所治」,是指惡業,依佛教的立場,要消滅一切惡業,所以惡業是所對治的。 「一向」是一個方向,從來沒有改變的意思。譬如有一個人,一向做不善業,乃 至最後臨命終時,從來也沒有一時發起善法;一直都是做惡業,因此成就極重的 惡業。

巳六、所治損害

所治損害故者,謂如有一,斷所對治諸不善業,令諸善業離欲清淨。

「所治損害」,怎麼講呢?譬如有一位佛教徒,深信有漏的罪業是大過患,內心發起要對治煩惱的意願,因此修學三十七道品,以四念住來對治貪瞋癡等一切世間的有漏業,遠離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欲,使令種種善業轉成清淨的無漏業。這是一個了不起的佛教徒,不是一般人了。

一般說惡業,當然是不清淨,但是我們造作善業時,以我我所、有所得的心情去發動,還是不清淨。雖然造罪、造善的業力很大,但是以有所得的心情去造,還都不算最大。若是遠離我、我所的執著,修出世間的無漏業,就是無所得的境界了,這才是最強大、最殊勝的業。

寅七、業顛倒二 卯一、徵

業顚倒云何?

什麼是「業顚倒」呢?

卯二、釋二 辰一、標列

此有三種應知。一、作用顚倒,二、執受顚倒,三、喜樂顚倒。

應該知道有三種業顚倒:一、作用顚倒,二、執受顚倒,三、喜樂顚倒。

辰二、隨釋^三 巳一、作用顛倒^二 午一、舉殺生業道^二 未一、於誤殺^二 申一、標顛倒

作用顚倒者,謂如有一,於餘眾生思欲殺害,誤害餘者。

「作用顚倒」,是行爲出現錯誤所造的業。譬如有一個人,內心計畫對某甲採取殺害的行動,但是正式進行殺害時,誤殺了某乙,沒有殺到原來想要殺害的某甲,卻殺到另外一個不想殺的人,這叫做作用顚倒。雖然殺害這件事是做了,但是沒有滿足殺生者的本意,業做得不圓滿。

申二、辨相似

當知此中雖有殺生,無殺生罪;然有殺生種類、殺生相似同分罪生。

應當知道,這個殺生者雖然有殺生的行為,的確是殺害了人,但是對於被殺害的某乙而言,殺生者並沒有殺他的動機,是無心的,這樣犯殺生罪的因緣不具足,所以沒有殺生罪。雖然沒有殺生罪,但是他有殺生相同種類的行為,以及殺生相似的同分罪產生。就是誤殺,還是有罪過的。

依阿賴耶識熏習的道理來說,這個人的目的要殺某甲,若是發動行爲圓滿他的願望了,就構成殺生罪,將來會感得三惡道的果報。可是他誤殺了某乙,對於某乙他沒有殺心,這樣他所造作的罪過,並沒有圓滿殺生業道的因緣,所以將來不會到三惡道受果報。但是因爲有誤殺,將來生到人間的時候,感得壽命短促的等流果。

《披尋記》:「雖有殺生,無殺生罪」等者,此中殺生,由於餘有情事,彼業現行而得究竟。

此業非是圓滿業道所攝,由是說言「雖有殺生,無殺生罪」。然於餘生感得壽量短促彼等流果,由是說「有殺生種類、殺生相似同分罪生」。

未二、於非情一 申一、標顛倒

若不誤殺其餘眾生,然於非情加刀杖已,謂我殺生。

若是想要殺害某甲,卻被某甲知道了,他就在住處放置了無情物,譬如木頭或一捆草,用東西把它覆蓋住,好像有個人躺在那裏,然後躲開了。當殺生者去行殺時,以刀杖砍殺無情物,結束之後,他認爲把某甲殺害了,這也是誤殺,不過所殺的是非情而已。

申二、辨相似

當知此中無有殺生,無殺生罪;然有殺生種類、殺生相似同分罪生。

應當知道,這個殺生者誤殺無情物,並沒有殺害有情,所以沒有殺生罪。可是,他還是有殺生同類的行為,也有殺生相似的同分罪產生。因為不構成殺生罪,沒有三惡道的果報,也沒有壽量短促的等流果。然而,他將來會感得增上果,就是所受用的外分境界,是枯萎沒有光澤的。

《披尋記》:「無有殺生,無殺生罪」等者,此中加害非實有情,由是說言「無有殺生,無殺生罪」。然於餘生感得外分光澤尠少彼增上果,由是說「有殺生種類、殺生相似同分罪生」。

午二、例不與取等

如殺生業道如是,不與取等一切業道,隨其所應,作用顚倒應知。

如同殺生業道中行爲錯誤的情形,不與取等一切業道也是相類似,隨他所造作的不是原來內心的計劃,也不會構成業道的罪過,然而作用顚倒,還是會得相似同分罪的果報。

巴二、執受顛倒二 午一、執無罪福二 未一、標彼立

執受顚倒者,謂如有一,起如是見,立如是論:無施無受,乃至廣說一切 邪見。

「執受顚倒」,由堅持內心錯誤的思想所造的罪業,譬如有一個人,發出來這樣的思想,建立這樣的言論:布施沒有功德、不能得大富的果報,乃至廣說一切如無有愛養、無有惡行、無有妙行等,種種撥無因果的邪見。

未二、顯彼執

彼作是執:畢竟無有能殺、所殺,若不與取乃至綺語,亦無施與、受齋、 修福、受學尸羅,由此因緣,無罪無福。

這一類人內心執著:究竟沒有能殺者,也沒有所殺者;若不與取乃至綺語, 也是沒有施與的功德,沒有受齋的功德,沒有修福的功德,沒有受學尸羅的功德, 都是無因無果的知見。由於他有這樣的思想,所以堅定認爲造作惡業沒有罪過, 造作善業也沒有福報。

《披尋記》:「畢竟無有能殺、所殺」等者,此即前業因中彼邪見相應知。

午二、執福無罪二 未一、於殺生

又如有一,起如是見,立如是論:若有眾生憎梵、憎天、憎婆羅門。若彼憎惡,唯應殺害。殺彼因緣,唯福無罪。

還有一類人,執著這樣的思想,建立這樣的言論:如果有人憎恨大梵、憎恨 天、憎恨婆羅門,對於這個心懷憎恨的人,應該殺害他。以這樣的因緣殺害他, 能夠獲福、得到好的果報,而且沒有罪過。

未二、於不與取等

又於彼所,起不與取乃至綺語,唯獲福德,無有非福。

又對憎梵、憎天、憎婆羅門的人,發起不與取乃至綺語等不善身業、語業, 只會獲得福德,不會有罪過。這一類人執著這樣的思想,去做種種罪過的事情, 有福無罪,就是執受顚倒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若有眾生憎梵、憎天」等者,此即前業因中彼法想相應知。

巳三、喜樂顛倒

喜樂顚倒者,謂如有一,不善業道現前行時,如遊戲法,極爲喜樂。

怎樣叫「喜樂顚倒」呢?譬如有一個人,當他發動不善業道的行爲現前時, 造作罪過就像玩遊戲一樣,心裏特別快樂。其實造了罪過,將來要到三惡道去受 果報,是應該恐怖的事情,但是這一類人不但沒有恐怖憂愁的心情,反而感到快 樂。這是不懂因果的愚癡相貌,所以叫做顚倒。將來照樣要受果報,並不會因爲 不執著因果而沒有果報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喜樂顛倒」等者,此即前業因中彼喜樂相應知。

寅八、業差別三 卯一、徵

業差別云何?

業有什麼差別相呢?

卯二、列二 辰一、體性差別

謂有作業、有不作業,有增長業、有不增長業,有故思業、有不故思業。

從業的體性來說,有造作業、有不造作業,有增長業、有不增長業,有故思 業、有不故思業等差別。

辰二、種類差別

如是定異熟業、不定異熟業,異熟已熟業、異熟未熟業,善業、不善業、無記業,律儀所攝業、不律儀所攝業、非律儀非不律儀所攝業,施性業、戒性業、修性業,福業、非福業、不動業,順樂受業、順苦受業、順不苦不樂受業,順現法受業、順生受業、順後受業,過去業、未來業、現在業,欲繫業、色繫業、無色繫業、學業、無學業、非學非無學業,見所斷業、修所斷業、無斷業,黑黑異熟業、白白異熟業、黑白黑白異熟業、非黑非白無異熟業能盡諸業,曲業、穢業、濁業,清淨業、寂靜業。

業有各式各樣的種類,這裏一共列出十五類,四十三種業差別。

卯三、釋二 辰一、體性攝三 巳一、作不作業二 午一、作

作業者,謂若思業,若思已所起身業、語業。

什麼是「作業」?由造作而成的業,以思心所爲體性。思有三種:一、審慮思,想要做事之前先作詳細的計畫。二、決定思,完成計畫之後決定去執行。這兩種都是造業者在內心裏面造作,名爲「思業」。三、動發勝思,於決定之後,發起身業、語業,名爲「思已業」。從最初計劃、決定,然後發出來身、語的行動,都由思心所令心造作而成,所以,叫做作業。

午二、不作

不作業者,謂若不思業,若不思已不起身業、語業。

什麼是「不作業²」?作業是約正在造作的時候說;不作業是約作業完成以後就不思了,這個時候業種子潛藏在阿賴耶識中,內心沒有發動審慮、決定的思業,也沒有以動發勝思來發動身業、語業,所以叫做不作業。

巴二、增長不增長業^二 午一、增長^四 未一、標簡

增長業者,謂除十種業。

什麼是「增長業」?若是除去十種業,所剩餘的都是增長業。

未二、徵起

何等為十?

是哪十種業呢?

未三、別列

一、夢所作業,

一、若在夢中造罪業或造功德,或者做夢在拜佛、念經、修止觀,雖說做夢時是內心的分別,覺寤時也是內心的分別,但是在夢中被昏睡的境界衝擊,心的力量很軟弱,所作的業不增長,所造業不一定會得果報。

二、無知所作業,

二、由於無知,不明白自己所做的事是有罪過或是有功德的,糊糊塗塗地造業,心力不大,這種也是不增長業。

《披尋記》:「無知所作業」者,謂於所作有罪、無罪,無有覺慧,無所知故。

三、無故思所作業,

三、沒有事先思惟計劃,不是自己故意去造作的業,譬如一個有權力的人命令你去做某件事情,雖然你內心不願意,但因爲是命令,又不得不做,這種軟弱的業也是不增長,可能得果報,也可能不得果報。

《披尋記》:「無故思所作業」者,如下不故思業釋應知。

四、不利不數所作業,

四、「不利」所作業,不以猛利的貪瞋癡或無貪無瞋無癡去造罪或作功德,因爲心情不踴躍,所作的業就軟弱。「不數」所作業,不是一次又一次去造作,做了一次就不願意再做了,這樣所作業也是軟弱的。

《披尋記》:「不利不數所作業」者,若非上品意樂之所發起,是名不利所作業。及於彼業不樂親近、修習、或多修習,是名不數所作業。

五、狂亂所作業,

五、精神失常的人,第六意識心亂,沒有明確的思想,就糊糊塗塗地造業, 所作的業也是軟弱。

《披尋記》:「狂亂所作業」者,謂由癡狂、心亂、痛惱所逼而有所作故。

六、失念所作業,

六、有正知正見的人,能明白善有善報、惡有惡報,一時失掉正念而做錯事, 因爲內心裏面知道有因有果,在造作時不太自在,這樣所作的業也是軟弱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失念所作業」者,謂於有罪雖有覺慧及有所知,而住忘念、住不正知,作不應 作故。

七、非樂欲所作業,

七、自己不歡喜的事,不太願意做,但是由於別人的勸說、推動而做,不歡喜還是做了,這樣的業也是軟弱的。這和前面因爲別人下命令不得不做的情形相似,但有點不同。

《披尋記》:「非樂欲所作業」者,謂所作業由他教勑,非自起彼欲樂故。

八、自性無記業,

八、所作的業不是善也不是惡,本身是無記的體性,或者發動業時,內心的 動機非善非惡,這種也是力量薄弱的業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自性無記業」者,如下無記業釋應知。

九、悔所損業,

九、造業以後,遇見佛教徒或者善知識的教導,積極懺悔除遣所造的罪過, 由於受到懺悔的影響,業力有所損害就不增長了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悔所損業」者,謂如造作不善業已,還即如法疾疾悔除,令還淨故。

十、對治所損業。

十、若是佛教徒修習無我觀,能令所造的業力有所損害。因爲業力還沒得果報時,修禪定或者修四念處對治煩惱,能使令造業的力量薄弱,或者業種子有所損減,就不一定得果報。若是入見道位證得初果,能損害、消滅原來的業力,不會再墮入三惡道了。

在《十六觀經》^{*}上,提到以下品下生往生到阿彌陀佛國的眾生,於蓮花中經十二大劫,蓮花開敷以後,觀世音菩薩爲說諸法實相的道理,聽聞已發菩提心,修無相般若,能夠滅除在娑婆世界所造的罪業。這也是對治所損業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對治所損業」者,謂依世間及出世間諸對治道,或能損伏、或能永害彼彼種故。

未四、結名

除此十種,所餘諸業,名爲增長。

除去以上十種業,其餘一切業,都叫做增上業。

午二、不增長

不增長業者,謂即所說十種業。

什麼是「不增長業」?就是前面所說,夢所作業等十種業。

若是造罪業或作功德,作了以後心裏歡喜,若是有機會還是要造,業就會增長。若有罪過能夠懺悔,再也不敢作了,或者能夠修無常觀、無我觀,使令罪業 消損,就是不增長業。

巳三、故思不故思業 午一、故思

故思業者,謂故思已,若作業、若增長業。

「故思業」,自己有意地造作某一種業,先經過計畫然後發出來行動,這是作業,也是增長業。因爲不是一時衝動,而是經過一個時期的考慮觀察決定而後造作,對所作的業多數是不後悔的。由於內心同意、歡喜所作的業,對這個業也不後悔,所以還會繼續增長,使令業的力量逐漸強大,也是增長業。

午二、不故思

不故思業者,謂非故思所作業。

「不故思業」,若沒有經過計畫,一時糊塗而造作的業,叫做非故思所作業。 那麼這個業就不一定作得圓滿,也不一定會增長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故思業」及「不故思業」者,謂先思量已,隨尋思已,隨伺察已,而有所作, 名「故思業」。若異此者,即名「不故思業」。如下〈攝事分〉說。(陵本九十卷二頁)

辰二、種類攝 ^{+五} 巳一、定不定受業⁻ 午一、順定受

順定受業者,謂故思已,若作、若增長業。

先經過計畫而造作,所作的都是重業,也是增長業,隨順這個業一定要受果報,叫做「順定受業」。

午二、順不定受

順不定受業者,謂故思已,作而不增長業。

「順不定受業」,也是先經過計畫而造作,但是所做的業是輕業,力量不強, 不能增長,就不一定受果報。

譬如最初在造罪業的時候力量輕,是不定受業,但是後來,煩惱來了又繼續造,就變成定受業了。等到忽然間有個因緣,生了一場重病,病得很痛苦的時候,念觀世音菩薩,也積極懺悔,這個業有可能容易轉,就以爲觀世音菩薩靈驗,若是不容易轉,就以爲觀世音菩薩不慈悲。其實,造罪業和作功德一樣,能不能轉業與本身作業中的複雜情形很有關係。

《披尋記》:「順定受業」及「順不定受業」者,謂由此業定受彼果,是名「順定受業」。又所作業不定受果,是名「順不定受業」。又順定受業,謂故思所造重業。不定受業,謂故思所造輕業。如下〈攝事分〉說。(陵本九十卷二頁)

巴二、已熟未熟業二 午一、異熟已熟

異熟已熟業者,謂已與果業。

「異熟」就是果報,由於過去世或今生所作的業,現在發生作用,這個業已 經得到果報了,叫做「已熟業」。

午二、異熟未熟

異熟未熟業者,謂未與果業。

若過去世或今生所作的業,現在還沒有發生作用,那就得等到將來,現在還沒有給你果報,叫做「未熟業」。

巳三、善等性業 午一、善

善業者,謂無貪、無瞋、無癡爲因緣業。

什麼是「善業」?以無貪、無瞋、無癡三善根爲因緣而發動造作的業,就是善業。我們怎樣觀察一個人所做是不是善業?如果自己有貪心、瞋心,那就不是善業。社會上有些聰明人善於蒙蔽,心裏面是一個樣子,表面上又是另一個樣子,若以佛法來看,是蒙蔽不了的。自己內心應該很清楚,是做善業,還是不善業。你能蒙蔽誰?

午二、不善

不善業者,謂貪、瞋、癡爲因緣業。

什麼是「不善業」?以貪、瞋、邪見爲因緣而發動造作的業,就是不善業。

午三、無記

無記業者,謂非無貪、無瞋、無癡爲因緣,亦非貪、瞋、癡爲因緣業。

什麼是「無記業」?不以無貪、無瞋、無癡的智慧爲因緣,也不以貪瞋癡的 煩惱爲因緣,是以無記心造作的業,叫做無記業。因爲內心好像做也可以、不做 也可以,這樣的業多數不容易得果報。若是心力特別強,決定要做成不可,那就 一定會得果報了。

巳四、律儀等攝業^三 午一、律儀所攝

律儀所攝業者,謂或別解脫律儀所攝業,或靜慮、等至果斷律儀所攝業, 或無漏律儀所攝業。

「律儀所攝業」有三種:一、別解脫律儀所攝業,是佛教七眾弟子所受的戒, 其中包括出家的比丘、比丘尼、沙彌、沙彌尼、學法女等五眾,受持出家的別解 脫戒,盡形壽遠離惡行、遠離欲行,以及在家優婆塞、優婆夷二眾,受持在家的 別解脫戒,盡形壽遠離惡行、不遠離欲行。若是優婆塞、優婆夷受持八關齋戒, 叫做近住,短時間內受持離惡、離欲的清淨行,但不是盡形壽,所以和出家戒不 同,和一般在家戒也不同。這三類七眾依出離心的動機不同,各別受持一條一條 的戒,就能得到一一的解脫,所以稱爲別解脫律儀。

- 二、「靜慮」是色界四禪,「等至」是空無邊處、 識無邊處、 無所有處、 非想 非非想處四空定。 成就了色界四禪、 無色界四空定的果, 能防止欲界的煩惱不生, 伏斷欲界過失現行, 自然三業清淨, 這是定共戒, 名爲「果斷律儀所攝業」。
- 三、佛教徒成就了聖道,得初果時斷除去分別的煩惱,繼續修道又斷除去俱 生的煩惱,能夠使令三惡道的業力種子消滅,決定不會到三惡道了,三業究竟清 淨,這是道共戒,也就是「無漏律儀所攝業」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律儀所攝業」等者,七眾所受律儀戒,是名「別解脫律儀」;依止靜慮及諸等至 伏斷現行諸煩惱纏,是名「靜慮、等至果斷律儀」。證諦現觀,爾時一切能往惡趣惡戒種子皆 悉永害,是名「無漏律儀」。〈攝決擇分〉廣辯應知。(陵本五十三卷五頁)

午二、不律儀所攝三 未一、標

不律儀所攝業者,謂十二種不律儀類所攝諸業。

屬於不律儀所作業,是指十二種不律儀類所發動的業。

未二、徵

何等十二不律儀類?

是哪十二種不律儀類呢?

未三、列

- 一、屠羊,二、販雞,三、販豬,四、捕鳥,五、罝兔,六、盜賊,七、 魁膾,八、守獄,九、讒刺,十、斷獄,十一、縛象,十二、咒龍。
- 一、爲了活命買賣殺羊,二、養雞販賣,三、養豬販賣,四、捕鳥販賣,五、捕兔子販賣,六、劫奪偷盜,七、處決犯人的膾子手,八、看守犯人的獄卒,九、專門舉出他人問題殘害他人,十、判決訟案的人。,譬如法官,十一、調執野象,

十二、以邪咒術咒於龍蛇以爲戲樂,這是印度特有的民情。

午三、非律儀非不律儀所攝

非律儀非不律儀所攝業者,謂除三種律儀業及不律儀類業,所餘一切善、 不善、無記業。

「非律儀非不律儀所作業」,就是把七眾別解脫律儀、靜慮等至果斷律儀、無漏律儀等三種,以及十二種不律儀類除去,其餘一切善、不善、無記業,都是這一類。

巳五、施等性業⁻ 午一、約法相辨⁻ 未一、舉施性⁻ 申一、標列

施性業者,謂若因緣,若等起,若依處,若自性。

什麼是「施性業」?以布施爲體性的業,或說由布施心所造的業。約法相來 說,其中的含義,可以從因緣、等起、依處、自性這四個門來解釋。

申二、隨釋四 酉一、因緣

彼因緣者,謂以無貪、無瞋、無癡爲因緣。

施的「因緣」,布施是以無貪、無瞋、無癡的善根爲因緣。無癡是智慧,無貪、無瞋是沒有染汙,以沒有染汙而有智慧的清淨動機爲因緣,發出來布施的行爲。

酉二、等起

彼等起者,謂無貪、無瞋、無癡俱行,能捨所施物,能起身語業思。

施的「等起」,是能施者的心與無貪、無瞋、無癡三善根一起活動,同時能夠 棄捨所施與的財物,發動出來布施的身行、語行。這表示發動布施的動機,與實 際發出來布施的行為,都是清淨的,所以叫做等起。

無貪、無瞋、無癡通於一切善法。這裏特別說明一個行相就是「思」,由於最

初思心所與無貪、無瞋、無癡的清淨心在一起,計劃、領導布施的活動,當正式 採取行動的時候,也是思心所與無貪、無瞋、無癡一起指揮行動,就能發起身業、 語業施捨財物,這樣才成就布施的功德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彼等起」等者,此中文應長讀。當知體即是思。謂由此思,能捨所施物、能起身語業,如是故名「能捨所施物、能起身語業思」。此思與無貪、無瞋、無癡俱時現行,是名「無貪、無瞋、無癡俱行」。

酉三、依處

彼依處者,謂以所施物及受者爲依處。

施的「依處」,是以所布施的財物以及接受布施的人爲依止處,而成就布施的功德。若是沒有施物及受者,布施是不能成就的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彼依處」等者,當知此中有情數物、無情數物,一切總說名「所施物」。於有苦者、或有恩者、或親愛者、或尊勝者,是其所施,一切總說名為「受者」。如下〈聲聞地〉說。 (陵本二十五卷十四頁)

酉四、自性

彼自性者,謂思所起能捨所施物身業、語業。

施的「自性」,是指由思心所令心造作布施這件事,意業爲領導,發動身業、語業棄捨所施的財物,這就是施性業的體性。

未二、例戒性等二 申一、標隨應

如施性業如是,戒性業、修性業隨其所應應知。

如同施性業有因緣、等起、依處、自性差別,應該知道戒性業、修性業也有 這四門差別。

申二、釋差別一 酉一、戒性一 戌一、指同

此中戒性業,因緣、等起如前。

其中「戒性業」、發動持戒的因緣和等起、與施性業的情形一樣。

戌二、顯別二 亥一、自性

白性者, 謂律儀所攝身語業等。

戒的「自性°」,由於受持清淨的戒法,能如法發動不殺生、不偷盜、不欲邪行令身業清淨,以及不妄語乃至不綺語令語業清淨,所以戒法統攝三業清淨,就是戒性業的體性。

亥二、依處

依處者,謂有情、非有情數物。

戒的「依處」,由於戒法的受持,就能夠在一切有情、無情物的境界上,成就 戒法清淨,這就是戒性業的依處。

西二、修性^四 戌一、因緣

修性因緣者,謂三摩地因緣,即無貪無瞋無癡。

「修性因緣」,是指學習禪定的因緣,要具足無貪、無瞋、無癡這三種善法。因爲修三摩地是爲了要成就聖道,所以修三摩地要以三善根做因緣。但是,如果 說是爲了身體健康而修三摩地,那就不是無貪、無瞋、無癡了。

戌二、等起

等起者,謂彼俱行引發定思。

修的「等起」,就是思心所與無貪、無瞋、無癡的清淨心在一起,由動發勝思

指揮,去作經行、靜坐等活動,或修奢摩他或修毘缽舍那,因此引發清淨的三摩 地。

戌三、自性

自性者,謂三摩地。

修的「自性」,就是成就了明靜而住的禪定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自性謂三摩地」者:謂四無量慈悲喜捨是此所說,修福業攝故。

戌四、依處

依處者,謂十方無苦無樂等有情界。

修的「依處」,是指修四無量心,以十方世界無量無邊的有情爲所依處。修行者在禪定裏修四無量心三昧時,觀想一類沒有苦惱也沒有快樂的有情,布施給他種種快樂,這是修慈三昧。觀想一類有苦惱的有情,希望拔除他所有的痛苦,這是修悲三昧。觀想一類有種種快樂的有情,隨順他所獲得的快樂而生歡喜心,這是修喜三昧。修行者於定中觀想無苦無樂的有情,教導他們因緣生法畢竟空,令之棄捨愚癡心;觀想有苦惱的有情,教導他們因果道理,令之棄捨瞋恚心;觀想有樂的有情,教導他們觀察喜樂是無常的,不要生貪心;對這三類眾生,教導他們棄捨一切惡法,去掉貪瞋癡煩惱,這是修捨三昧。總而言之,以十方世界中無苦無樂、有苦、有樂等一切有情爲所緣,而成就慈悲喜捨三昧,所以叫做依處。

《披尋記》:「依處謂十方無苦無樂等有情界」者,四無量普緣十方一切有情為所依處。此諸有情略有三品:一者、無苦無樂,二者、有苦,三者、有樂。〈三摩呬多地〉中廣辯其相。(陵本十二卷十二頁)今於此中,唯舉最初,略無餘二,故置「等」言。

午二、約補特伽羅相辨

又具施戒修者所有相貌,應知一切如餘處說。

約人相來說,若是具足行布施、受持淨戒、修四無量心功德者所有的相貌,應該知道如同其他的經論上所說,這裏就不說了。

巳六、福等業^三 午一、福

福業者,謂感善趣異熟,及順五趣受善業。

什麼是「福業」?福業感果有二種情形:「感善趣異熟」,是指所作的業有能力使令感得人天善趣的果報,會有一些如意的事情,就叫做福業。譬如這個有情的果報結束,在得後一個果報之前,一刹那間會有強大的業力現起,引導他去到將要受生的處所,這個能感善趣異熟的業叫做引業,也就是總報業。

「順五趣受善業」,隨順這個有情所作善業的力量,使令他於五趣受生得到一個果報體,在這個果報體上有各別滿意的境界,比如壽命長,智慧大,相貌端正等,這是滿業,也叫做別報業。譬如說生到餓鬼道中,但是餓鬼的世界中也有大福德鬼的境界,那也是屬於福業。或是生在畜生道中,雖然也是惡趣,但有的畜生也有可愛滿意的境界。或是生在地獄中,有很多猛火在燃燒這個有情,但是忽然間有一陣涼風吹來,這也是福業的力量。另一種說法,順五趣受善業之中不包括地獄,是指人、天、阿修羅、餓鬼、畜生。阿修羅屬於三善道,也有屬於惡趣的。阿修羅加上餓鬼、畜生,這三個世界裏也是有可愛的事情,這是福業的力量,叫做滿業,也就是別報業,而不是指引業。因爲引導這個補特伽羅到餓鬼、畜生的世界去的引業,一定是惡業,但是由於他有別業,使令他有一些滿意的事情。譬如有大福德的龍,牠所享受的境界也是人所不能及的,但是牠有牠的苦惱。所以在五趣裏面受生得到可愛的境界,那也是福業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謂感善趣異熟」等者,謂業若感人、天總異熟果,是名善趣異熟善業。於異熟中感有別報順生樂受,是名順五趣受善業。如是樂受從異熟生,或現緣生,隨應當知。下非福業及不動業感果總別,準此應釋。

午二、非福

非福業者,謂感惡趣異熟,及順五趣受不善業。

什麼是「非福業」?所作業有能力引導有情在地獄、餓鬼、畜生等三惡道中 感得果報體,這是引業;以及隨順在五趣中受生得到不如意的境界,譬如雖生人 間或者地居天,也有很多苦惱的事情,這是滿業;都屬於非福業。

午三、不動

不動業者,謂感色、無色界異熟,及順色、無色界受善業。

什麼是「不動業」?就是修四禪、四空定成功的人,壽命結束以後,能夠感得生色界天或無色界天的異熟總報,這是引業;以及隨順生在色界四禪天或無色界四空天中,也還各有不同的善業別報,這是滿業;都屬於不動業。

巳七、順樂受等業^三 午一、順樂受

順樂受業者,謂福業,及順三靜慮受不動業。

「順樂受業」,是指創造善法的業力,能令有情在欲界人天裏得到的果報體, 有如意的樂受,這是福業;以及隨順前三靜慮得到初禪、二禪、三禪的不動業力, 也都有各別不同的殊勝樂受;這都叫做順樂受業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謂福業及順三靜慮受不動業」者,福業總別能順樂受,如前已說。下三靜慮皆有樂受灌灑其身。能感彼地諸不動業,亦名「順樂受業」。復次當知,此三靜慮皆得建立名無動處。業能趣彼,得不動名。謂外欲等散動斷故,立初靜慮為無動處。第二、第三靜慮中,後後所有諸動斷故,當知亦得名無動處。如下〈攝事分〉說。(陵本九十七卷十八頁)

午二、順苦受

順苦受業者,謂非福業。

「順苦受業」,是指造了非福業,能令感得三惡道的果報,受種種痛苦逼惱,包括在人、天中也會有苦受,都叫做順苦受業。

午三、順不苦不樂受

順不苦不樂受業者,謂能感一切處阿賴耶識異熟業,及第四靜慮以上不動業。

「順不苦不樂受業」,眾生所造的善業或者不善業,都能在三界六趣一切處感 得阿賴耶識的果報,阿賴耶識唯與不苦不樂受相應。而修習禪定的人,成就四禪 以上的不動業,由於有很高深的禪定境界,安住最極寂靜,第六識與不苦不樂受 相應。這兩種業,都叫做順不苦不樂受業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謂能感一切處阿賴耶識異熟業」等者,阿賴耶識唯是異熟,彼相應受自性唯捨,由是說言能感彼業名「順不苦不樂受業」。又第四靜慮以上諸地,捨念清淨,最極寂靜。能感彼業,亦名「順不苦不樂受業」。

巳八、順現法受等業^三 午一、順現受

順現法受業者,謂能感現法果業。

「順現法受業」,是隨順所造的業力,能於現在的生命體中感得果報。前面曾說,若是以強大的增上意樂,加上猛利的行動,對自己的父母、師長、佛法僧、大菩薩、大阿羅漢等良福田,去作功德或者作惡業,都能使令你得到現報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謂能感現法果業」者,若所作業意樂增上、加行增上、良田增上,於現法中異熟成熟,是名「能感現法果業」。

午二、順生受

順生受業者,謂能感無間生果業。

「順生受業」,隨順所造的業力,於現在的生命結束後,沒有間隔,下一個生命現起,就得果報了,這是順生受業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能感無間生果業」者,若所作業,於現法中異熟未熟,於次生中當生異熟,是

名「能感無間生果業」。

午三、順後受

順後受業者,謂能感彼後生果業。

「順後受業」,所造的業到了第三生以後才感得果報,名爲順後受業。

在佛世時的本事中,看到一些阿羅漢:須菩提尊者前生曾經是一條龍=,牛呞尊者曾經五百世作牛亞,均提沙彌前生是一隻狗亞。他們都曾經栽培了解脫分善根,同時也有過失的事情。而過失多數能感順生報,涅槃的善根反倒是順後受業。若是從所受的業力來看,在時間上雖然有現法受、生受或後受的前後差別,但並不表示順後受業的業力是輕微的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謂能感彼後生果業」者:若所作業現法次生異熟未熟,從此以後異熟方熟,是名「能感彼後生果業」。

巳九、過去等業^三 午一、過去

過去業者,謂住習氣位,或已與果、或未與果業。

什麼叫做「過去業」?是指過去世造的業,在創造時心中熏習了這樣的氣氛,這個業力以現在來看,是安住在種子的狀態,叫做住習氣位。習氣位有兩種情形:一種是「已與果」,現在已經給與果報了,已經有作用了。譬如一個人過去世熏習的種子,可以五萬年得做人,也就是有五萬年的人的果報。假設現在做人活一百歲,這一生結束後,剩餘的業力繼續發生作用,就會作多少回人才結束。所以,已與果業不表示完全給與果報了,還有剩餘的。另一種是「未與果」,還沒有給與果報,將來待緣才能給與果報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謂住習氣位,或已與果、或未與果業」者,謂過去世業緣現行,熏彼種生,依 自相續當得生起,是名「住習氣位業」。若於現法異熟已生,即此說明「已與果業」。若順生 受或順後受,即此說名「未與果業」。 午二、未來

未來業者,謂未生未滅業。

「未來業」,是指現在沒有創造將來能創造的業,以現在來看,是沒有這個業力,所以是未生。沒有這樣的業力,當然也是沒有滅,所以是未滅。未生未滅的業,就叫做未來業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謂未生未滅業」者,無明為緣,善不善業當得現行。簡彼現在,名「未生」業, 簡彼過去,名「未滅」業。

午三、現在

現在業者,謂已造、已思、未謝滅業。

「現在業」,是指現在已經造了業,思心所經過詳細的計畫,決定之後採取行動,已經把這個業圓滿作成功了。這樣的業做好以後,還沒有落謝,尚未給你果報,還一直存在著沒有壞滅。

巳十、欲繫等業^三 午一、欲繫

欲繫業者,謂能感欲界異熟,墮欲界業。

「欲繫業」,是指創造欲界的業,能在欲界感得異熟果報。雖然欲界很廣大, 有六道的差別,但是都爲欲所繫縛,這個業力決定使令有情落在欲界裏受生,不 會跑到別的地方去。

午二、色繫

色繫業者,謂能感色界異熟,墮色界業。

「色繫業」,是指創造色界的不動業,能在色界的四靜慮天感得異熟果報。由 這個業力繫縛有情,使令落在色界天裏受生,不會跑到欲界或無色界去。 午三、無色繫

無色繫業者,謂能感無色界異熟,墮無色界業。

「無色繫業」,是指創造無色界的不動業,能在無色界的四空天感得異熟果報。由這個業力繫縛有情使令落在無色界天裏受生。

巳十一、學等業^三 午一、學

學業者,謂若異生、若非異生,學相續中所有善業。

「學業」有兩種,一類是「異生」,就是凡夫。凡夫若遇見三寶,有善知識的引導,發出離心、發無上菩提心,雖然現在還是凡夫,但是他能夠爲了求涅槃、求解脫,以無上菩提爲目的,積集布施、持戒、忍辱、精進、禪定、智慧等資糧。這樣作種種利益人的功德,就在他的五蘊中栽培了所有善法,叫做學業。還有一類「非異生」,這不是凡夫,是指初果、二果、三果的聖人,或者是得無生法忍的菩薩,由於有無我無我所、無相畢竟空的般若智慧引導修行,他們在五蘊中所栽培的一切善法,都叫做學業。因爲這時候還要有所學,而不是無學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謂若異生」至「所有善業」者,此中「異生」,唯說內法,彼相續中所有善業亦名學業。謂求解脫者所有善法,亦是有學義故。(如《集論》二卷十二頁說)又「非異生」,謂諸聖者,此中唯說預流、一來、不還,有所應學,名有學故。

午二、無學

無學業者,謂無學相續中所有善業。

「無學業」,這是指四果阿羅漢、辟支佛和佛等聖人,在五蘊中所成就的一切 善業,叫做無學業。

午三、非學非無學

非學非無學業者,謂除前二,餘相續中所有善、不善、無記業。

「非學非無學業」,除去前面所說的學業、無學業,其他凡夫在五蘊中所造作 的善業、不善業、無記業,都名爲非學非無學業。

《披尋記》:「餘相續中所有善、不善、無記業」者,謂除有學、無學,所餘一切異生相續, 是名為「餘」。彼所有業,名「非學非無學業」。

巳十二、見斷等業^三 午一、見所斷

見所斷業者,謂受惡趣不善等業。

「見所斷業」,修四念處成功的人見到眞理,得到無我無我所的無分別智慧,就能斷滅到三惡道的不善業。所以入聖道以後,絕不會因業力而到三惡道去受苦。「等業」,依《瑜伽論記》¹中說,見道以後,畢竟不受女人身,就是把做女人的業滅了,只能做男人,還有其他一些不圓滿的業也消滅了,所以說等業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謂受惡趣不善等業」者,謂有見道所斷法者,依彼諸見,起貪、瞋、慢及無明、疑,造不善業,當往惡趣;或迷諦理,修無想定,當生無想,謂為解脫;如是等類,皆名見所斷業。由是差別,故於文中置有「等」言,等取善業、無記業故。²¹

午二、修所斷

修所斷業者,謂受善趣善、不善、無記業。

「修所斷業」,得到初果以上的聖人,都不會到三惡道去受生,一定是生在人、 天善趣中。因爲還有善、不善、無記這些業力,還要繼續修道,斷滅了俱生的煩 惱,才能入無餘涅槃。所以,聖人有時也有老病死的苦惱,以及不如意的事情。

午三、非所斷

無斷業者,謂世、出世諸無漏業。

「無斷業」,是指得了阿羅漢以後,所有的煩惱都滅了,他所造作的世間善業、

出世間無漏業,都沒有煩惱相應,都是無漏了,這是不須要斷除的業。°

《披尋記》:「謂世、出世諸無漏業」者,此無漏業通世、出世。謂若一切有學,唯出世法名為無漏。若諸無學世、出世法,皆名無漏,以彼相續漏已盡故。

巳十三、黑黑異熟等業^四 午一、黑黑異熟

黑黑異熟業者,謂非福業。

「黑黑異熟業」,是指能感得不可愛果報的罪業。由於在造業時有貪瞋癡的染 汗,因是黑的,得果報時也是不可愛的,果也是黑的,所以名爲黑黑。

《披尋記》:「黑黑異熟業」等者,由非福業能感各別處所那落迦趣故,名「黑黑異熟業」。以彼業果異熟,皆是黑品攝故。

午二、白白異熟

白白異熟業者,謂不動業。

「白白異熟業」,是指能感得生色、無色界天的不動業。由於因地修禪定時內 心清淨,得果報時也是可愛的境界,所以名爲白白。

《披尋記》:「白白異熟業」等者,由不動業能感各別處所天趣故,名「白白異熟業」。業果異熟俱白品攝,故作是說。

午三、黑白黑白異熟 未一、標所攝

黑白黑白異熟業者,謂福業。

「黑白黑白異熟業」,是指在欲界中以散亂心所造作的福業。爲什麼有兩個黑白呢?

有不善業爲怨對故,由約未斷非福業時所有福業而建立故。

因爲在欲界裏做福業,有罪惡的業力與善業做怨家對頭,令你不對勁、不快樂。由於沒有斷除不善業,這時候做所有的福業,同時有善業因也有罪業因,因此得果報時,有可愛果也有不可愛果。比如生在欲界人間中,雖然如意的事情也有多少,但是苦惱的事情特別多,不能像極樂世界「無有眾苦但受諸樂」。由於業因是黑而又白,果報也是黑而又白,所以建立了黑白黑白異熟業。

《披尋記》:「黑白黑白異熟業」等者,謂由是業能感餘處所有諸生故,名「黑白黑白異熟業」。 由於是處有二業果現前可得,是故總說以為一業。此復云何?謂此福業有非福業為怨對故, 乃至廣說。如文可知。

午四、非黑非白無異熟等

非黑非白無異熟業能盡諸業者,謂出世間諸無漏業,是前三業斷對治故。

「非黑非白無異熟業」,是指佛教徒爲了得涅槃所栽培的出世間善根成熟了,能夠成就見道、修道、無學道的出世間無漏業。「非黑」,因爲修三十七道品、六波羅蜜,沒有貪瞋癡的染汙。「非白」,不是世間有漏的善業。「無異熟業」,若成就出世間的無漏業,得涅槃了,不會再有世間的生死果報。「能盡諸業」,無漏的戒定慧,能對治前面所說三種世間的福、非福、不動業,能斷除一切有漏的惑業苦,成就超越世間得大自在的功德,叫做能盡諸業。

《披尋記》:「非黑非白無異熟業能盡諸業」等者,此能對治前三黑黑異熟等業令其永斷,若 未生者令不當生,若已生者令得離繫,由是說言「能盡諸業」。唯出世間無漏業攝,簡非黑品、 白品感異熟業,由是說言「非黑非白無異熟業」。

巳十四、曲等業^二 午一、第一義^三 未一、曲

曲業者,謂諸外道善、不善業。

「曲業」,是指一切佛法以外的學者,他們以邪知邪見所造作的善業或不善業,叫做曲業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曲業」等者,外道善、不善業皆由邪見所起,故名「曲業」。如是邪見非內法有, 是故不說此法異生。

未二、穢 申一、外道攝

穢業者,謂即曲業亦名穢業。

「穢業」,就是前面所說,外道以邪見所起的曲業,也叫做穢業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謂即曲業亦名穢業」者:由彼曲業邪見所起,即此為依障生功德,是故曲業亦名穢業。

申二、此法異生攝

又有穢業,謂此法異生於聖教中顚倒見者、住自見取者、邪決定者、猶預 覺者,所有善不善業。

「穢業」,也有特別的意義,就是指佛教徒雖然學習了佛法,但是沒有得到佛法的正見,反而有了顚倒錯誤的邪見思想。比如佛法說無我論,他說是有我論,這叫做「顚倒見」。「住自見取者」,他非常愛著自己的看法,執著自己的見解爲最好,不肯接受佛菩薩的教導、教誡。「邪決定者」,他認爲一切法都是空的,這樣的決定是錯誤的,不符合緣起的定義,也不能安立因果了。「猶預覺者」,對於一切法的實相,究竟是有我、無我,是空、不空,心裏疑惑不能決定。這幾種人也會造善業、不善業,但是所作業都名爲穢業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又有穢業」等者,此說內法異生亦有穢業。謂有內法異生,於聖教中聞正法已, 不如實解,執法為法,非義為義,是即名為「於聖教中顛倒見者」。或有異生,性非質直,非 質直類,雖有力能思擇廢立,而常安住自見取中,是名「住自見取者」。或有異生,於一切法 起無相見,撥一切相皆是無相,是即名為「邪決定者」。或有異生,於所聞法不生勝解,無清淨信,是即名為「猶預覺者」。如是等類諸所有業亦名穢業,汗道攝故。

未三、濁 申一、外道攝

濁業者,謂即曲業、穢業亦名濁業。

「濁業」,就是前面所說的曲業、穢業也叫做濁業。這也是指外道說的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謂即曲業、穢業亦名濁業」者,此亦唯說外道善不善業應知。

申二、此法異生攝

又有濁業,謂此法異生於聖教中不決定者、猶預覺者所有善不善業。

「濁業」第二個解釋,是指佛法中的凡夫,雖然學習了佛法,但是沒有得到 勝解,心裏面還有疑惑而不能決定。這樣他所做的善業、不善業,都叫做濁業。

午二、第二義二 未一、標唯外道

又有差别, 唯於外道法中有此三業。

這三種業又有不同的解釋,只有在外道法中才有曲、穢、濁三業」。

未二、釋曲等名

由邪解行義故,名曲;

由於外道有邪知邪見的思想,或者是斷滅見,不相信有因果,或者說一切遭遇都是神的力量。由這些邪解思想發出來不正確的行為,就叫做曲業。

由此爲依,能障所起諸功德義故,名穢;

由於依止邪解所發起的善、不善業,能障礙種種有爲的功德,使令他不能得 到很好的果報,叫做穢業。

能障通達真如義故,名濁;應知。

由於邪知邪見,能障礙通達眞如的無爲功德,叫做濁業。所以應該注意,由 此三義而安立外道有三種業。

巳十五、清淨等業 午一、清淨

清淨業者,謂此法異生於聖教中正決定者、不猶預覺者所有善業。

「清淨業」,是指佛法中的凡夫,對於佛所開示的聖教能正確決定,有清淨的 信心,對因果以及無我的道理沒有疑惑,由此爲依發起所有善業,叫做清淨業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清淨業」等者,謂由淨信為依所有善業,是故彼業得清淨名。

午二、寂靜

寂靜業者,謂住此法非異生者,一切聖者所有學無學業。

「寂靜業」,這位安住在寂靜法的人不是凡夫,而是指已經斷惑證眞見到眞理 的聖人。一切聖人分二類,小乘從初果開始是有學,阿羅漢是無學;大乘從初得 無生法忍是有學,成佛時是無學。他們都已經修行成功了,沒有煩惱的動亂,沒 有動亂就是寂靜。有生有滅是流動的境界,無生無滅是第一義諦的境界;聖人證 悟了第一義諦,內心是寂靜的,他來到凡夫的世界,一切有爲法不能影響他,也 不能染汙他。所以,一切有學、無學所作業,名爲寂靜業。

一般凡夫的相貌,就是煩惱隨時會動,如意的境界現前就貪,不如意的境界 現前就瞋。若是學習了佛法,就應該和沒有學習佛法的時候不一樣。佛教徒什麼 時候才名爲「正決定者」?應該是對於佛法有信心了,忍可佛法所說的眞理,相 信有凡夫、有聖人,聖道是大安樂處。這好像世間人相信做生意會賺錢,就有意 願去做生意;現在他對於聖道有希求的願望,希望自己也能做聖人,這樣可以名 之爲淨信的佛教徒。若是出家人,肯放棄世間的五欲,應該是對於聖道有極切的希望,不然爲什麼出家?既然有學習聖道的願望,在一切人與人之間的互動關係中,就要符合聖道的要求。如果別人說話令我歡喜或者瞋怒,要用聖道來調伏自己的心,不應該隨時生貪心或者生瞋心。無論如何,只要心一動,就要用聖道來清淨自己,應該這樣學習。若說已經穿上了出家衣服,佛法也學習了,但是不拿來用,人與人之間的關係,就和沒有學習佛法一樣,這是不對的!雖然符合聖道的要求不容易,但是常常反省、隨時調轉,一定能成就,要是根本不努力創造,永遠停留在凡夫位,很難符合「正決定者」這句話,不但「清淨業」很難成就,「寂靜業」就更難做到了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寂靜業」等者:謂由已趣各別煩惱寂靜,是故彼業得寂靜名。

寅九、業過患 卯一、徵

業過患云何?

業有什麼過患呢?

卯二、釋二 辰一、舉七種二 巳一、標列

當知略說有七過患。謂殺生者,殺生爲因,能爲自害,能爲他害,能爲俱害,生現法罪,生後法罪,生現法後法罪;受彼所生身心憂苦。

應當知道要略的說有七種過患。舉殺生的人爲例,由於造了殺害生命的因緣,就會有七種過患:能爲自害,能爲他害,能爲俱害;生現法罪,生後法罪,生現法罪,生後法罪,生稅法罪;受彼所生身心憂苦。

巳二、隨釋^七 午一、能為自害

云何能爲自害?謂爲害生發起方便,由此因緣,便自被害,若被繫縛,若 遭退失,若被訶毀;然彼不能損害於他。 怎麼能爲自害呢?這是說殺生的人有預謀,他先做好計畫然後開始發起殺害的行動,由於行殺害的因緣,自己卻被害了,或者是被人綑綁,或者喪失了名譽、財富、地位,或者被社會輿論指責;雖然是想要殺害對方,結果不能害他,自己反而受害了。

午二、能為他害

云何能爲他害?謂即由此所起方便,能損害他。由此因緣,不自被害乃至 訶毀。

怎麼能爲他害呢?是指殺生的人先有預謀,然後按照計畫採取行動,就把對方傷害了。由於行殺害的因緣做得很成功,自己沒有被傷害、綑綁、退失、訶毀的事情。

午三、能為俱害

云何能爲俱害?謂即由此所起方便,能損害他。由此因緣,復被他害,若 被繫縛乃至訶毀。

怎麼能爲俱害呢?是指殺生的人先有預謀,然後按照計畫採取行動,就把對方傷害了,由於行殺害的因緣,同時也被他傷害,或被綑綁乃至訶毀。這是自己和對方都受到傷害了。

午四、生現法罪

云何生現法罪?謂如能爲自害。

怎麼生現法罪呢?如前面所說殺害他人沒有成功,結果自己受到傷害乃至訶 毀等,這個罪過使令現在的生命體中有種種苦惱。

午五、生後法罪

云何生後法罪?謂如能爲他害。

怎麼生後法罪呢?因爲殺害他人的性命,將來的生命體中也會有因緣招感被他人殺害的過患。

午六、生現法後法罪

云何生現法後法罪?謂如能爲俱害。

怎麼生現法後法罪呢?因爲殺害他人,同時自己也受到傷害,不只現在生中 有苦惱,將來生中還會招感他人的殺害。

如果人與人之間的恩怨不能捨離,就是一直相續下去。只有遇見佛法,修學 戒定慧,斷除自己心裏的貪瞋癡,這時候,與任何人的恩愛怨恨都可以停止下來。

午七、受彼所生身心憂苦

云何受彼所生身心憂苦?謂爲害生發起方便,而不能成六種過失,又不能 辦隨欲殺事,彼由所欲不會因緣,便受所生身心憂苦。

怎麼受彼所生身心憂苦呢?爲了要殺害生命也採取行動了,但是沒有成功,不能成立自害、他害、俱害,現法罪、後法罪、現法後法罪的過失,又不能隨欲成辦殺害的事,他由於所想要做的事因緣不具足,使令身心受憂苦的逼惱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受彼所生身心憂苦中六種過失者,即前已說自害等是。

辰二、指廣說^二 已一、約犯尸羅辨

又有十種過患,依犯尸羅。如經廣說應知。

又有十種過患,這是依違犯戒法室的過失,如佛在經中詳細廣說應該知道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又有十種過患」等者,尸羅虧損由十因緣。謂由最初惡受尸羅律儀,乃至最後

所受失壞。〈聲聞地〉中廣辯其相。(陵本二十二卷八頁)由彼因緣成十過患,是故此中作如 是說。

巳二、約犯五事辨

又有四種不善業道,

又有四種不善業道,就是殺生、不與取、欲邪行、妄語;

《披尋記》:「又有四種不善業道」者,謂殺生、不與取、欲邪行、妄語業道應知。

及飲諸酒以爲第五,依犯事善男學處,佛薄伽梵說多過患應知。廣說如《闡 地迦經》。

以及飲酒爲第五種,但是飲酒屬於遮戒。這五種罪過是依據善男子、善女人 應當修學五戒,若是違犯了五戒,佛在經中說有許多的過患。詳細的情形如《闡 地迦經》。

此《闡地迦經》無譯本,闡地迦是一個近事男的名字。

癸三、生雜染^二 子一、徵

云何生雜染?

怎麼是生雜染呢?「生」就是生命,由於煩惱雜染、業雜染爲因,而得到色 受想行識的生命體。因是染汙,所得到的果報也是染汙、苦惱的,所以叫做生雜 染。

本論從〈五識身相應地〉開始,多開示背塵合覺的佛法,勸我們不要迷惑顚倒,能夠覺悟世間苦,而發道心。現在說到「生雜染」也是教人覺悟,然而更有佛法的深義在裏邊了。

子二、釋二 丑一、總標列

謂由四種相應知。一、由差別故,二、由艱辛故,三、由不定故,四、由流轉故。

應該知道,由四種相可以認識生雜染。一、由生差別,二、由生艱辛,三、由生不定,四、由生流轉。

丑二、隨別釋四寅一、生差別□卯一、標列

生差別者,當知復有五種。一、界差別,二、趣差別,三、處所差別,四、 勝生差別,五、自身世間差別。

「生差別」,應當知道還有界、趣、處所、勝生、自身世間等五種差別。這裏 先列出來,下面解釋。

卯二、隨釋五 辰一、界差別

界差別者,謂欲界及色無色界生差別。

「界差別」,是指眾生在生死中流轉,生有眾多種類,概要分類有三個世界,就是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。生欲界的眾生都是有欲;生色界的眾生都沒有欲,而有甚深的禪定;生無色界的眾生沒有欲、也沒有色,只有精神的活動。生的世界有這三種不同。

辰二、趣差別

趣差別者,謂於五趣四生差別。

「趣差別」,是指眾生由業力引導到所要受生的地方,譬如生在天上雖好,但是也不能久住,業力盡了就得離開到另一個地方受生,不論是喜歡或不喜歡都得前往。這裏說眾生所得色受想行識的果報體,有「五趣」人、天、畜生、餓鬼、地獄的差別,這是把阿修羅放在天趣或鬼道中,以及「四生」,胎、卵、濕、化的差別。

辰三、處所差別

處所差別者,謂欲界中有三十六處生差別,色界中有十八處生差別,無色界中有四處生差別,如是總有五十八生。

「處所差別」,在欲界中有三十六種生處,色界中有十八種生處,無色界中有四種生處,總起來共有五十八種生處。。

辰四、勝生差別一 已一、於人中一 午一、總標

勝生差別者,謂欲界人中有三勝生。

「勝生差別」,是指在欲界人中,有三種勝生的差別。

午二、列釋三 未一、黑勝生生

一、黑勝生生⁸。謂如有一,生旃荼羅家,若卜羯娑家,若造車家,若竹作家,若生所餘下賤貧窮乏少財物飲食等家,如是名爲人中薄福德者。

「黑勝生生」,前生造過惡業名「黑」,這一生還在人間得果報名「勝生」;現在這個人生在黑勝生中,叫做黑勝生生。譬如,「生旃荼羅家」是以殺生爲職業,「卜羯娑家」是以清除糞穢爲職業,「造車家」是以造車爲職業,「竹作家」是以竹藝爲職業,或者是生在其他族姓下劣、貧窮、財物飲食不足、生活困難等人家,這一類就叫做人中少福德的人。

未二、白勝生生

二、白勝生生。謂如有一,生刹帝利大富貴家,若婆羅門大富貴家,若諸 長者大富貴家,若生所餘豪貴大富多諸財穀庫藏等家,如是名爲人中勝福 德者。

「白勝生生」,前生造過善業名「白」,以善業爲因來到人間得果報名「勝生」; 生在白勝生這一類,就叫做白勝生生。譬如,「生剎帝利」是生在做領導人、統治 階級的大富貴家,「婆羅門」是有學問、有思想的大富貴家,「諸長者」是具特別知識、做高官、可尊重的大富貴家,若生到其他有能力、擁有許多財穀庫藏的大富人家,這一類就叫做人中有殊勝福德的人。

未三、非黑非白勝生生

三、非黑非白勝生生。謂如有一,非前二種,生處中家者。

「非黑非白勝生生」,譬如有一種人,過去世沒有造作殊勝的善業因或不善業因,不是生在黑勝生或白勝生的家族中,而是生在中等家庭。這一類在印度是屬於做生意的人,也就是吠舍階級。

巳二、於天中^三 午一、欲界天

又欲界天中亦有三種勝生。一、非天生,二、依地分生,三、依虚空宮殿 生。

在欲界天中,也有三種勝生差別。一、非天生,就是阿修羅,似天而非天。 二、依地分生,是地居天的四大王眾天及忉利天。三、依虛空宮殿生,是空居天 的夜摩天、兜率天、化樂天、他化自在天。

午二、色界天

又色界中有三種勝生。一者、異生無想天生,二者、有想天生,三者、淨 居天生。

在色界天中也有三種勝生差別。一、異生無想天生,外道凡夫修無想定,生 在四禪天中的無想天。二、有想天生,通凡夫及聖人,生在初禪乃至四禪的有想 天。三、淨居天生,純是聖人,生在四禪天中的五淨居天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又色界中有三種勝生」等者,初一唯外道異生,次一通一切凡聖,後一唯諸聖者。

午三、無色界天

又無色界中有三勝生。一、無量想天生,二、無所有想天生,三、非想非 非想天生。

在無色界天中也有三種勝生差別。一、無量想天生,是生空無邊處天、識無邊處天。二、無所有想天生,是生無所有處天。三、非想非非想天生,是無色界 天最高的一層天,非想是沒有粗顯的想,但還有極微細的想、並非無想,這是生 非想非非想處天。

辰五、自身世間差別

自身世間差別者,謂於十方無量世界中,有無量有情、無量生差別應知。

「自身世間差別」,除了娑婆世界以外,在十方虛空中還有無量的世界,應當 知道其中有無量的有情,也有無量種類的生差別。

寅二、生艱辛二 卯一、引經說二 辰一、舉二量二 巳一、血量三 午一、標

生艱辛者,如薄伽梵說:汝等長時馳騁生死,身血流注過四大海。

什麼是「生艱辛」?如經中佛說:你們眾生無始劫以來,長時期從生到死、 由死到生,在迅速的光陰中往來奔走,身體中所流過的血液如果積聚在一起,能 超過四大海水。

午二、徵

所以者何?

爲什麼這樣呢?

午三、釋二 未一、舉生象馬等中

汝等長夜,或生象、馬、駝、驢、牛、羊、雞、鹿等眾同分中,汝等於彼

多被斫截身諸支分,令汝身血極多流注。

佛說:你們眾生長時在沒有智慧光明的生死流轉中,或生在象、馬、駱駝、 驢子、牛、羊、雞、鹿等各式各樣同類的有情,所得的生命體多數被砍斷成一分 一分,身體裏流出來的血液,如果積聚在一起,血量是非常多的。

未二、例生人中

如於象等眾同分中,人中亦爾。

如生在象、馬、駝、驢等畜生的世界中遭到斫截,身血積聚起來很多,生在人中也是一樣。

巳二、淚量

又復汝等於長夜中,喪失無量父母兄弟姊妹親屬,又復喪失種種財寶諸資 生具,令汝洟淚極多流注,如前血量。

又眾生長時在生死流轉的長夜中,喪失了無量的父親、母親、兄弟、姊妹等 親人眷屬,又喪失了種種財寶及資生器具,使令你們流很多鼻涕、眼淚,也是如 前面所說的流血量一樣多。

辰二、例乳量

如血、洟淚如是,當知所飲母乳其量亦爾。

如所流注的血、鼻涕、眼淚超過四大海的水量,應當知道你們眾生長時生死 流轉中所飲的母乳量也是超過四大海的水量。

卯二、結應知

如是等類生艱辛苦無量差別應知。

如前佛所說,眾生所流注的身血、鼻涕、眼淚無量,乃至所飲的母乳無量,應該知道,在生死流轉中所經歷的艱難和辛苦,有無量無邊的差別。

寅三、生不定¹ 卯一、顯不定¹¹ 辰一、於父母¹² 已一、明算計

生不定者,如薄伽梵說:假使取於大地所有一切草木根莖枝葉等,截爲細籌,如四指量,計算汝等長夜展轉所經父母,如是眾生曾爲我母,我亦長夜曾爲彼父。

什麼是「生不定」?如經中佛說:假使把大地上所有一切草木、根莖、枝葉等物,截成四指寬的小段作爲籌,以此來計算你們在無量展轉的生死長夜中所經歷的父親或母親,如這個有情曾經做我的母親,在過去世中我也曾經做過她的母親,或者是這個有情曾經是我的父親,我也曾經做過他的父親。

巳二、釋無盡

如是算計,四指量籌速可窮盡,而我不說汝等長夜所經父母其量邊際。

若是這樣來算計父母的數量,那麼多四指寬的籌很快就不夠用了,還有很多無法計算的。所以我(佛自稱)不說你們長夜生死裏所經歷父母親的數量邊際,因爲數量實在太多了,不能說。這是爲母爲父彼此自他更互不決定 。

辰二、於苦樂^二 巳一、舉苦

又復說言:汝等有情自所觀察,長夜展轉,成就第一極重憂苦,今得究竟。

佛又說:你們眾生自己觀察,長夜無明展轉生死中,成就了最極重大的憂苦, 受到很多苦。現在遇見佛法,有希望把苦究竟停止下來了。

眾生的苦從哪裏來?從執著來的,老是執著就有很多苦惱。如何令苦停止下來?那就是要學習佛法,才可以令心不執著。

《披尋記》:「今得究竟」者,謂趣清淨究竟涅槃故。

汝等當知,我亦曾受如是大苦。

你們應當知道,我未成佛的時候,也是曾經受過最極重大的憂苦,由於得遇 善知識,知道修行,所以成佛了。

巳二、例樂

如苦,樂亦爾。

如前所說在生死流轉中成就極重的憂苦,同樣也成就了樂。但是不決定都是 樂,忽然間又有苦了。所以,生也是苦樂不決定。

辰三、於處所

又復說言:我觀大地,無少處所可得汝等長夜於此處所未曾經受無量生死。

佛又說:我觀察世間遍一切廣大的土地,沒有一處小小的地方可得,是你們所有有情在長時無明中,未曾受過無量生死的。普遍一切處都曾經受過生,也受過死,可見所受的生死實在太多了。這是處所不決定。

辰四、於眷屬

又復說言:我觀世間有情,不易可得長夜流轉不爲汝等若母、若父、兄弟、 姊妹、若軌範師、若親教師、若餘尊重、若等尊重。

佛又說:我觀察世間的有情,在長時生死流轉中,很難找到一個人不曾做過你們的母親、父親、兄弟、姊妹,或者阿闍黎、和尚,或者阿闍黎、和尚以外同樣可尊重的人,或者有道德可尊重的人。可見在眾多的有情裏面,人與人之間都曾經有過深厚的關係,所以小小的不如意,應該放下、不要執著。這是他身不決定。

卯二、顯生量

又如說言:若一補特伽羅於一劫中所受身骨,假使有人爲其積集不爛壞者, 其聚量高王舍城側廣博脅山。

又如佛所說:若有一個人在一劫之中所受生的身骨,假使有人把所有骨頭堆 積起來,而沒有爛壞的話,所有積聚的骨量,比王舍城外的廣博脅山⁸還要高。

寅四、生流轉二 卯一、徵

云何生流轉?

眾生怎麼生死流轉呢?。

卯二、釋二 辰一、約自身辨三 巳一、標

謂自身所有緣起,當知此即說爲流轉。

解釋生流轉分成兩科,這一科「約自身辨」,約有情的生命體來說明流轉。 眾生自己的生命體,是由因緣而生起,不是自然有。因緣和合才現出來的生 命體,出現了又會結束,結束之後又有其他因緣,又會有新的生命體相續現起, 應當知道這就叫做流轉。

巳二、徵

云何緣起?

怎麼緣起呢?

巳三、釋二 午一、嗢柁南列

嗢柁南日:

體門義差別 次第難釋詞 緣性分別緣 攝諸經爲後

先以偈頌列出,由體、門、義、差別、次第難、釋詞、緣性、分別緣、攝諸

經這九門差別來解釋緣起。

以下長行解釋中,《略纂》分十科,「次第」及「難」各立一科。這裏《批尋記》分九科,「次第難」合立一科。

午二、長行釋^九 未一、緣起體^三 申一、徵

云何緣起體?

什麼是緣起的體性呢?

申二、釋一 酉一、略說一 戌一、標

若略說,由三種相建立緣起。

若要略的解釋,就是以三種相來建立緣起。

戌二、釋

謂從前際,中際生;從中際,後際生;中際生已,若趣流轉,若趣清淨究 竟。

第一相「從前際,中際生」,從過去世,而有現在的生命體生起;第二相「從中際,後際生」,從現在的生命體創造,而有未來的生命體生起。第三相「中際生已,若趣流轉、若趣清淨究竟」,現在已經現起的生命體,有二種情形:「若趣流轉」,若是對於生死的情況,雖然流了很多的血、很多的淚,受了很多的痛苦,還是感覺到滿意,那就是繼續地流轉生死,很難停下來。「若趣清淨究竟」,若是學習佛法之後,對於生死的艱難困苦生起厭離之心,希願解脫惑業苦的雜染,那就是轉向於究竟清淨的涅槃了。生命體分這三個階段,展轉而生起。前兩相是生死流轉,第三相則分成流轉與涅槃。

十二緣起中,無明緣行,行緣識,是「前際」; 識緣名色,名色緣六入,六入 緣觸,觸緣受,是「中際生」;受緣愛,愛緣取,取緣有,是「中際生已」;有緣 生,生緣老死,是「後際生」。

云何從前際,中際生;中際生已,復趣流轉?

「廣顯」,前面略說緣起的體性,以下分兩科詳細廣說,第一科「從前際中際 生中際生已復趣流轉」。

怎麼叫做從過去世而有現在的生命體生起,現在的生命體已經現起又繼續趣 向流轉生死呢?

亥二、釋二 天一、辨相二 地一、辨二 玄一、受生義二 黄一、前際攝二 宇一、無明緣行

謂如有一,不了前際無明所攝無明爲緣,於福非福及與不動身語意業,若 作若增長。

解釋分兩科:「辨相」,辨流轉的相貌;「受生義」,辨得果報的道理;「前際攝」, 說過去緣起。

譬如有一個人,不明白過去世在生死流轉裏怎麼會得到一個生命體,他不知 道什麼是因、是果,什麼是業、是異熟,也不知道善因得善果、惡因得惡果,更 不知道五蘊的生命體是無我、無我所;這麼多無知,都屬於無明。由於無明的因 緣,發動身語意行造作福業、非福業或者修習禪定造不動業,若是一次又一次數 數造作,業力就不斷增長,這就叫做無明緣行。

世界上大概可以分爲三類人:第一種人不相信善有善報、惡有惡報,他靠做惡事來占別人便宜,反正人死後就完了。這種不知善惡果報造非福業,叫做「異熟果愚」。第二種人相信善有善報、惡有惡報,他不做惡而做善事,有可能學佛、也可能不學佛,但是不能明白一切法的真實義,以執著心去做善事。當然做得如法,也能利益很多人,將來不是在人間享受榮華富貴,就是生到天上享天福。這種不知第一義諦造福業,叫做「真實義愚」。第三種人,他感覺以散亂心所做的福業,不能解脫種種苦惱,願意棄捨欲界,而修習禪定造不動業,成功了就是得到四禪八定,壽命結束以後便生到色界、無色界天去。但是他不明白第一義諦,不能修四念處的聖道,還是不能脫離生死苦,同樣也是有「真實義愚」。

《披尋記》:「不了前際無明所攝無明」等者,謂於過去諸行起不如理分別,謂我於過去為曾

有耶?為曾無耶?曾何體性?曾何種類?所有無知;是名「不了前際無明所攝無明」。身語二業,欲色界有,在下名福非福,在上名不動;意通三界,若在欲界名福非福,在上二界唯名不動;是名身語意業福與非福不動差別。由感欲界愛非愛果,是故彼業名福非福。感上二界無動地生,是故彼業名為不動。如下差別中解。(陵本九卷十六頁)

宇二、行緣識

由此隨業識,乃至命終流轉不絕,能爲後有相續識因。

因為無明,由貪瞋癡等煩惱而發動福行、非福行、不動行,造業的時候能熏習阿賴耶識,而阿賴耶識受到善惡業以及一切煩惱活動的熏習以後,所有熏習的種子就隨逐這個識相續流轉著,一點也沒有遺漏的保存下來。而且阿賴耶識也隨著業向前進,不相捨離,乃至到命終都不會斷絕,這叫做「隨業識」。又此識能爲後有相續識的生因,譬如這個生命就要結束時,死有一刹那滅,多數是中有就現前;而中有將要得果報時,前一刹那中有滅,後一刹那阿賴耶識出現,下一個生命正式開始、相續得果報,變現出來人、天、畜生的根身以及器界,叫做「相續識因。識」。由此隨業識熏習種子作因,而有彼後來生命相續識的果,所以叫做相續識因。

「行緣識」,是說人在過去世之中,自己不斷做善行、或做惡行、或做不動行, 行能爲識作因緣,由於阿賴耶識能隨業流轉不絕名因,能生後有生命相續識名果, 由此因而有彼果,阿賴耶識有這種功能,叫做行緣識。

《披尋記》:「由此隨業識」等者,新所作業能熏識故,識被熏已,名「隨業識」。此為後有相續之。 續識因,能生後有相續果故。

黄二、中際攝二 宇一、釋生長二 宙一、生起位二 洪一、識緣名色

此識將生果時,由內外貪愛正現在前以爲助伴,從彼前際既捨命已,於現 在世自體得生。

「中際攝」,屬於現世緣起。「釋生長」,解釋果報開始生長。「生起位」,說明生起的階段,分兩科。

此隨業識將要得果報的時候,由於內貪愛與外貪愛正現在前作爲助緣,它有

力量幫助隨業識去得果報。「內貪愛」就是我愛,譬如人在生存的時候,愛著自體的貪煩惱很強,臨命終意識還分明時,對於自己即將死亡,心裏面很痛苦。「外貪愛」就是我所愛,生存時愛著身外所有的一切境界,臨命終時還是愛著。當死有滅去,中有一現前,也還是有我愛、我所愛,就在尋找可愛的境界,想要再得一個生命體。於是看到當生父母的顚倒境界,不知道是虛妄,貪煩惱就現前。此時被貪愛顚倒困住,一刹那間中有滅去,阿賴耶識入於母體中,得到現在世的生命體,這叫做「識緣名色」。「識」是阿賴耶識,「色」是父親母親所出的不淨,「名」是受想行識,在這個階段還沒有五根,所以五識不能活動,只是第六識。這是中際生起位。

〈意地〉中說到,造惡的眾生於命終要去地獄受果報時,也要有內貪愛與外 貪愛正現在前爲助緣,譬如自身感覺到冷,看到猛火生歡喜,就到熱的猛火地獄 去;或是感覺到熱,看到冷生歡喜,就向冷的寒冰地獄去了。這時候隨業識已經 棄捨前一個果報,一刹那間現在世新的生命自體就開始了。總而言之,都要有內 貪愛與外貪愛的助緣才能得果報。

佛教徒修習四念住,是不是也要流轉生死呢?若是得了聖道,初果、二果、 三果還不行,要達到阿羅漢的程度,沒有內外的貪愛才能究竟解脫。因爲阿羅漢 修無我觀,觀察我不可得,沒有我愛,觀察一切境界都是空無相,也沒有我所愛; 內心裏面不住一切法,心不動搖,是不可思議的解脫境界。雖然我們遇見佛法開 始修行了,但是以前的愛煩惱、愛的業力還在,如果不修無我觀,就不能破除內 貪愛,既使得了非非想定,我愛還在,都還是凡夫的境界。

《披尋記》:「由內外貪愛正現在前以為助伴」者,執取自體所起我貪,是名「內愛」。樂著戲論起境界貪,是名「外愛」。將受生時,由彼二愛增上現行,故於生處喜樂馳趣而被拘礙。如前〈意地〉生相中說。(陵本一卷十六頁)由是此說「正現在前以為助伴」。

洪二、名色緣六處等

在母腹中,以因識爲緣,相續果識前後次第而生,乃至羯羅藍等位差別而轉。

約人類胎生而說,阿賴耶識入於母胎中,與父精母卵和合在一起,就是「識

緣名色」而有了羯羅藍。在母腹中,以阿賴耶識中的一切種子爲因緣,從此相續 果識現起,意根逐漸成長,所有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五根前後次第而生,共有羯 羅藍、遏部曇、閉尸、鍵南、缽羅賒佉、髮毛爪、根、形等八個位次,每一期有 不同的形相顯現。在胎藏種子位時大家同時存在,但是得果生起現行時,依其次 第以及不同相貌差別而生起六根,這叫做「名色緣六處」。

「因識」就是阿賴耶識,阿賴耶識中的一切種子有引發得果的功能,所以叫做因識。若現在這一生中,阿賴耶識相續從本有、死有、中有到了生有,就是第二生的果報生起了,這時候阿賴耶識名之為「相續果識」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在母腹中」至「差別而轉」者,此中因識,謂一切種子識。果識,謂異熟識。當知體即阿賴耶識,望義說別因果異名。果識生時,從其最初由一切種子識功能力故,有餘微細根及大種和合而生,及餘有根同分精血和合摶生,是名羯羅藍位。從此以後,眼等諸根及所依處次第而生。如前〈意地〉已說。(陵本一卷十九頁)是名「因識為緣,相續果識前後次第而生」。又在母腹有八位別,謂羯羅藍位、遏部曇位、閉尸位、鍵南位、缽羅賒佉位、髮毛爪位、根位、形位。如前〈意地〉釋。(陵本二卷三頁)是名「羯羅藍等位差別而轉」。

宙二、增長位

於母胎中,相續果識與名色俱,乃至衰老,漸漸增長。

「增長位」,就是所得的果報,從生有開始直到老死的階段,是逐漸變化的。 在母胎中,相續果識與受、想、行、識以及羯羅藍等色和合在一起,五蘊隨 著新陳代謝的變化,從處胎位、出胎位、嬰孩位、少年位、中年位、老年位,逐 漸地增長,直到衰老,叫做增長位。

宇二、辨業果

爾時感生受業與異熟果等。

這時候感得第二生的業力,令你得到一個果報了。得果報的生業有三種:順 現受業、順生受業、順後受業。這裏只說順生受業,就是招感第二生得果報的業力。怎麼叫做得果報?就是有感覺了,知道自己領納的是苦、是樂、是不苦不樂 的感受,這個感覺自己才知道,別人不知道,就是得到果報了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於母胎中」至「與異熟果」者,由相續識與所依身安危共同,色非色蘊和合俱轉,由是說言「與名色俱」。生已增長,歷處胎位、出生位、嬰孩位、童子位、少年位、中年位,乃至老年位,後後殊勝,由是說言「漸漸增長」。於爾所時,應知說名順生受業與異熟果。今說彼業名「感生受」,義無差別。謂能感無間生果業故。

玄二、流轉義 黄一、別釋其相 宇一、名色緣識 宙一、標義

又此異熟識即依名色而轉,由必依託六依轉故,是故經言名色緣識。

「流轉義」,說明眾生在惑業苦中流轉的道理。「別釋其相」,分別解釋流轉的相貌。分「名色緣識」及「識緣名色」兩科,解釋能相續不斷流轉的原因。第一科「名色緣識」,先標示出來義理。

這個果報主體的阿賴耶識應該包括六識在內,它要依止名、色才能活動。由於識一定要依託六依,就是眼根、耳根、鼻根、舌根、身根、意根,前五根是色法,第六意根是心法,這六根是六識的所依,眼識依眼根乃至意識依意根才能緣慮境界,所以佛在經中說,以名色爲緣而有六識的活動。

《披尋記》:「『又此異熟識』等者,此異熟識非謂體能執受異熟所攝阿賴耶識, 意說眼等六識名異熟識,從彼異熟之所生故,據實應言異熟生識。如下〈攝事分〉 緣起中說。(陵本九十三卷二頁) 眼等六處是名六依,眼等六識依託轉故,唯恆所 依是此依義,故於文中說有『必』言。」

宙二、釋依

俱有依根曰色,等無間滅依根曰名,隨其所應爲六識所依。依止彼故,乃 至命終諸識流轉。

「俱有依根」,是指前五識所依止的五色根,眼識以眼根爲所依,耳識以耳根 爲所依,乃至身識以身根爲所依;能依的識與所依的根俱有而生起,彼此同時存 在。所以俱有依根稱爲色。「等無間滅依根」,是指前一刹那識滅,爲後一刹那識 生起的所依,叫做等無間滅意;此第六識所依止的意根是心法,所以等無間滅依 根稱爲名。隨此名與色爲六識作依止,則前五識依止俱有依根,第六識依止等無間滅依根,直到一期的生命結束,一切識才能相續活動。

前五識也是有等無間滅意,如前一刹那眼識滅去,後一刹那眼識才能生起, 心、心所法皆然。這一段文中沒有提染汙意,只提俱有依及等無間滅依二種根。

《披尋記》:「俱有依根曰色」等者,由根與識和合俱轉,故說彼根名「俱有依」,此說眼等五淨色根是名曰「色」。若此六識為彼六識等無間緣,即施設此名為意根,前滅為依後法生故,是名「等無間滅依根」。唯心心所非色蘊攝,是故曰「名」。以非色蘊不可現見,唯由語言之所呼召令能生解,由是義故,得名蘊稱。眼等五識依色根轉,意識依意根轉,由是說言「隨其所應為六識所依」。

宇二、識緣名色 宙一、釋色等名

又五色根、若根所依大種、若根處所、若彼能生大種曰色,所餘曰名。

第二科「識緣名色」,前面名色爲識作緣,現在說識又爲名色作緣。先解釋色 等名。

「五色根」,就是眼根、耳根、鼻根、舌根、身根這五種清淨的色根,與淨色根所依止的四大種,以及在淨色根所在的處所中有保護淨色根作用的扶根塵,與 能生扶根塵的四大種,這四種合起來叫做色。除了色法,所餘的受、想、行、識, 叫做名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又五色根」至「所餘曰名」者,色中有四差別:一、五色根,此唯清淨色;二、 根所依大種,即清淨色根所依大種色;三、根處所,此謂清淨色根不相離所造色;四、彼能 生大種,即能生造色之大種色。如是一切,總名曰色。餘非色蘊諸心心所,總名曰名。

宙二、顯識執受

由識執受諸根,墮相續法方得流轉,故此二種依止於識相續不斷。

由於阿賴耶識執受所有諸根,五色根及根所依大種等色就不會壞,能活潑潑 地相續生存,而受想行識也爲阿賴耶識所執受,就成爲有情的生命體,得以因果 相續而流轉。所以名與色二種要依止阿賴耶識,才能剎那剎那相續不斷。

黄二、結顯互緣

由此道理,於現在世,識緣名色,名色緣識,猶如束蘆,乃至命終相依而轉。

由阿賴耶識執受名色的道理,於現在生中,阿賴耶識以名色為緣,名色以阿 賴耶識爲緣,二者互相爲緣,而成就一個活潑的生命體。猶如把眾多的蘆草綑綁 成一束,互相支持才可以豎立起來。所以,這個生命體從受生開始乃至到生命結 束,都是因爲識與名色彼此互相依止,才能相續活動流轉。

地二、結

如是名爲從前際,中際諸行緣起生;中際生已,流轉不絕。

前面這一段文就是說明眾生在生死中,從前際無明緣行,行緣識,而有現在 的生命體現起。現在的生命現起以後,由於阿賴耶識的執受,識緣名色,名色緣 識,因此繼續流轉生死而不斷絕。

《披尋記》:「由識執受諸根」等者,此中正顯識緣名色。識謂阿賴耶識,唯此恆遍執受所依故。有漏諸行因果不斷,是名「墮相續法」。此相續法,名色攝盡。由阿賴耶先業所引,故能恆遍執受諸根;由能執受一切名色,因果展轉相續不斷,是謂「流轉」。

天二、料簡 地一、四生差別 玄一、指依胎生

當知此中依胎生者,說流轉次第。

「料簡」,再加以分別揀擇。分兩科解釋,「四生差別」及「三業差別」。 應當知道前面這一段文是依胎生的眾生,說明相續流轉的次第。

玄二、簡卵濕生

若卵生濕生者,除處母胎,餘如前說。

若是卵生、濕生有情的流轉次第,除去處母胎的八位以外,其餘如前所說, 以過去一切種子識爲因,相續果識生起,乃至阿賴耶識執受根身,識緣名色,名 色緣識,相續流轉的情形是一樣的。

《披尋記》:「除處母胎,餘如前說」者,謂如前說以因識為緣,相續果識次第而生,乃至廣說諸相差別,卵生濕生一切皆有。由是故說「除處母胎,餘如前說」。

玄三、別辨化生 黄一、欲色界

若於有色有情聚中,謂欲色界受化生者,諸根決定圓滿而生,與前差別。

若有色界的眾多有情中,有一類是在欲界、色界得到化生的果報,他們的眼耳鼻舌身意六根決定具足圓滿、頓時現起,與前面所說胎生、卵生、濕生的生起次第不同。這是在簡別唯有化生有情的諸根是頓生的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若於有色有情」至「與前差別」者,此說欲色界受化生者諸根頓具,非如胎卵濕生有情根次第生,由是故說「與前差別」。

黄二、無色界

若於無色界,以名爲依,及色種子爲依,識得生起;以識爲依,名及色種 子轉。從此種子,色雖斷絕,後更得生;與前差別。

若是投生到無色界的有情,他們就是以受、想、行、識的「名」爲依止,以 及色法的種子爲依止。因爲無色界沒有現行的色法,不能以現行色法爲依,但是 有色法的種子,阿賴耶識即以此爲依而得生起。又以阿賴耶識執受諸根爲依止, 受、想、行、識以及色種子才能相續存在。從生到無色界天以後,色法雖然斷了, 但是由於阿賴耶識執持色種子,即使他在無色界的壽命盡了,還是能到有色的世 界來受生,因爲有阿賴耶識裏的色種子,就能生出色法。這裏說以色種子爲依, 與前面以現行的色法爲依,還是有差別。 《披尋記》:「若於無色界」至「與前差別」者,〈攝事分〉說:在無色界諸有情類,識依於名及色種子,名及色種依識而轉。由彼識中有色種故,色雖間斷,後當更生。如是名為「此中差別」。(陵本九十三卷二頁)與此文同,然義更顯。當知此義,且依未建立阿賴耶識聖教而說。若已建立阿賴耶識,當知此說依色種子,色種子轉,即彼阿賴耶識因分所攝,除彼識外,更無餘種為因性故。

地二、三業差別

又由福業,生欲界人天;由非福業,生諸惡趣;由不動業,生色無色界。 云何不生?由不生故,趣清淨究竟。

由持戒行善等福業,能夠得到如意的果報,生到欲界人趣、天趣;由造作非 福業的惡業,就到地獄、餓鬼、畜生的世界去得苦惱的果報;由離欲修禪定的不 動業,就生到色界天、無色界天去。這三種業有三種生處,各有各的不同世界, 都是在生死中流轉的境界。怎麼樣才能夠不生呢?如果能夠修四念住,觀一切法 無我,於一切法不取相,就能趣向究竟清淨的涅槃了。

非福業是從異熟果愚發動的,因爲不相信因果道理而造惡事,所以生諸惡趣。 若是由真實義愚,不明白第一義諦,就會發動福業與不動業。

戌二、從中際後際生及彼不生趣清淨究竟 亥一、總徵

云何從中際,後際諸行緣起生?

這一科「從中際後際生及彼不生趣清淨究竟」,以下分兩科解釋。若現在造業,就能使令未來的生命相續現起,這是流轉生死的境界;若未來不現起生命,那就 是趣向涅槃還滅的境界了,有這兩條不同的道路。

從現在的生命中發動福業、非福業、不動業,未來因緣和合就現起色受想行 識,這是怎麼回事呢?

亥二、別釋二 天一、從中際後際生二 地一、別辨二 玄一、中際攝二 黄一、明二果

謂中際已生補特伽羅,受二種先業果。謂受內異熟果,及境界所生受增上

果。

現在已經現起生命體的有情,會領受到兩種由過去世造業所引的果報:一是自己內在生命體,也就是色受想行識所組成的這個果報,名爲「受內異熟果」。一是自己的六識攀緣外在境界時所生起的感覺,名爲「境界所生受增上果」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謂受內異熟果」等者:領受自體業異熟生,是名內異熟果;領受境界業增上生, 是名外增上果;如是二種皆先業引,名先業果。

黄二、辨二因⁻ 宇一、引因⁻ 宙一、辨相⁻ 洪一、能引⁻ 荒一、明緣起⁻ 日一、別顯二 支⁻

月一、無明緣行

此補特伽羅或聞非正法故,或先串習故,於二果愚。

「辨二因」,說明有二因得二果,第一科「引因」,先辨「能引」的相貌。「明 緣起」,說明是因緣所起,也就是十二因緣,先說無明緣行。

這個有情或者於現在世聽聞到不符合佛法的道理,或者由於過去數數熏習邪知邪見的緣故,對於諸行能感內異熟果及外增上果的道理並不明白,這叫做無明。

由愚內異熟果故,於後有生苦不如實知;由迷後有後際無明增上力故,如 前於諸行若作若增長。

由於不能明白現在內生命體是怎麼因緣成就的,對於將來的生命體是苦惱的境界也不明白。由於不明白後際生命體的情況,這個無明是有強大的力量,就像過去世造作了種種福行、非福行、不動行,不知懺悔也不能加以對治,業力就增長;現在也是一樣不明白道理,所以還是繼續造作也數數增長,這就是無明緣行了。

月二、行緣識

由此新所作業,故說此識名隨業識。

由於內心有無明,不明白一切法是無常、苦、空、無我的道理,現在世又開始發動身、語、意三業,造作福業、非福業、不動業,所造作的業熏習在阿賴耶識中成爲種子,這就是行緣識了。在造業時,阿賴耶識同時受熏,隨順你造什麼業,就熏成什麼業種子,它能如實地儲藏很多業種子,所以叫做隨業識。

《披尋記》:「由愚內異熟果」至「名隨業識」者,謂於異熟果所攝諸行起不如理分別,謂有受者所有無知,名內異熟果愚。即由此故,亦於當來後有生苦不如實知。由於後有不實知故,便於未來諸行起不如理分別,謂我於未來為當有耶?為當無耶?當何體性?當何種類?總此說名「後際無明」。以此為緣增上力故,如於前際造作增長諸行,即於爾時行為緣故,熏變於識,識於現法隨業而行,由是故說名「隨業識」。

日二、結説現法

即於現法中,說無明爲緣故行生,行爲緣故識生。

「結說現法」,結束前面所說無明緣行、行緣識。

在現在的五蘊法中,因爲無明爲緣而有福行、非福行、不動行現起,又由三 業爲緣而有隨業識的生起。這就是十二緣起中的無明緣行,行緣識二支。

荒二、釋識名二 日一、名因識

此識於現法中名爲因識,能攝受後生果識故。

「釋識名」,解釋「識」的名稱有二種。

在現在的生命體中,隨業識因爲有現在身口意三業所造作的種子隨逐,而此種子是未來得果報的因,所以叫做因識。現在所造的業,將來能引發下一生的生命體,所引發的生命體叫做「果」,而此果是以阿賴耶識爲主的,所以叫做果識。

日二、名六識身

又總依一切識,說名六識身。

若就全面來看,在現在的生命體中,不單只有阿賴耶識,應該一切識都包括 在內。因爲有情主要是六識依止六根在境界上活動,所以說叫做六識身。

由於六識身活動的結果,都儲藏在阿賴耶識裏面保持不壞,有引發當來得果報的力量,所以前面說因識,是單獨指一切種子識而說。而這裏總依一切識,就事實上的活動來說明,那就是指六識身了表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又總依一切識,說名六識身」者,謂隨業識於現法中,約就一切相續為名,總有六識差別可得,說彼六識名一切識。即依彼一切識,此識總說名六識身。當知此中一切相續,所謂諸根。如下〈攝事分〉說。(陵本一百卷十五頁)復次,當知此識名六識身,是密意說;體唯異熟,非異熟生故。

洪二、所引

又即此識是後有名色種子之所隨逐,

引因分能引和所引,這一科說明「所引」的相貌。

現在的生命體叫「現有」,現有結束後的新生命叫「後有」,後有的果報是由名色、六入、觸、受種子所成就。「此識」,是指因識,因爲現在的生命體裏有六根、六境、六識全面和合在活動,熏習在阿賴耶識裏面,所熏成的種子很多,有名種子,也有色種子。而此名色種子現在隨逐著因識,識是所隨逐的,名色種子是能隨逐的。這就是十二緣起中的識緣名色。

此名色種子是後有六處種子之所隨逐,

由名色爲六處所依止,其中眼處、耳處、鼻處、舌處、身處是物質組成的五根,就是「色」,意處是第六意根,就是屬於「名」。現在因識中的名色種子是後有六處種子的隨逐處,能爲將來的六處作生起緣。這是名色緣六處。

此六處種子是後有觸種子之所隨逐,

六處爲觸所依止,一定是眼耳鼻舌身意與色聲香味觸法和合時才有「觸」,將來的生命體生觸也是由種子成就的。現在因識中觸種子也是隨逐著六處種子而不相離的。這是六處緣觸。

此觸種子是後有受種子之所隨逐。

觸爲受所依止,有好的觸、壞的觸才有樂受、苦受的差別。因識中觸種子是 將來生命體的受種子所隨逐,受種子和觸種子不分離,所以說觸緣受。

宙二、結名

如是總名於中際中後有引因應知,由此能引識乃至受一期身故。

應該知道前面這一段文總起來說,就是在現在的生命體中,無明緣行,行緣識,是能引;熏習在阿賴耶識中有識、名色、六處、觸、受、的種子所隨逐,是所引;能引和所引是後有生命的引因,由此能引發成就後一期生命識乃至受的果報身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又即此識是後有名色種子之所隨逐」等者,《緣起經》說: 識緣名色,名色緣六處,六處緣觸,觸緣受。當知此依當來生起次第,假說彼種有先後別,是故此中說名色等後後隨逐,由此義顯所引緣起。

宇二、生因 宙一、辨 洪一、受緣愛

由先異熟果愚引後有已,又由第二境界所生受果愚故,起緣境界受愛。

「生因」,生起果報的近因。「辨」,說明十二因緣中愛、取、有三支。

由於先前有異熟果愚,不明白內在的生命體是苦惱的境界,於現在世造作種種業,已經成就了識、名色、六處、觸、受五法種子爲後有的引因。又對於外在的境界是前世造業所感得的增上果,也不能明白是緣起的、是苦、空、無常、無我的,所以心與境界接觸的時候,就隨順樂受、苦受、不苦不樂受,生起各式各樣的愛著。異熟果愚是自體愛,境界所生受果愚是境界愛。

洪二、愛緣取

由此愛故,或發欲求,或發有求;

由此自體愛以及境界愛爲緣,或者發起欲求,希求欲界人天的五欲;或者發起有求,希求色界的四禪或無色界的四空定。這都是有所得、有執著,所以都是 染汗的。

或執欲取、或執見、戒及我語取。

愛增長了以後,發出來追求的行動叫做取。一般的人,只知道色聲香味觸是最好的,無限量地去追求欲界人天的五欲樂,就是「欲取」。或者是外道,執著自己的邪知邪見,歡喜斷見、常見、無因見等思想,認爲是最殊勝的,就是「見取」。或者執著自己所受持的戒法,認爲持牛戒、狗戒能成就生天,就是「戒取」。不論欲取、見取、戒取,都是執著自己的五蘊身中有常恆住不變異的我,就是「我語取」。

洪三、取緣有

由此愛取和合資潤,令前引因轉名爲有。

愛煩惱重了,就有取的煩惱。由此愛煩惱與取煩惱和合起來,資助滋潤識、 名色、六處、觸、受等五法種子,能令以前所造引因的力量,轉變爲能感得後有 果報的生因了,這時候就名爲「有」。

《披尋記》:「由此愛故」至「轉名為有」者,愛有三種,所謂欲愛、色愛,及無色愛。由有欲愛,故發欲求;由有色愛及無色愛,故發有求。取有四種,所謂欲取、見取、戒禁取、我語取。如下差別中說。(陵本十卷一頁)由此愛取和合資潤前所引因,所謂識乃至受五法種子,令彼種子能有當生,能令生有將入現在,由是說言「轉名為有」。

宙二、結

即是後有生因所攝。

受緣愛、愛緣取、取緣有,這三個階段是得果報的條件,就是將來的生命體 生起的原因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即是後有生因所攝」者,前說境界受愚及與愛取,皆是後有生因所攝。

玄二、後際攝二 黃一、約引因辨

從此無間,命既終已,隨先引因所引識等受最爲後,此諸行生,或漸或頓。

「後際攝」,屬於未來世緣起。分兩科,約引因、生因來說明。

前面所說中際,業力不管是多長,終究有一天壽命結束了,結束以後沒有其他間隔,以前所造引因的種子就生起識、名色、六入、觸、受等諸行,也就是得到一個新的生命體了。這個生命出現時,有漸、頓的不同,或者是以胎生的方式,逐漸次第成就生命體²³,或者是以化生的形態,頓時諸根具足現前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此諸行生,或漸或頓」者,胎、卵二生諸行生時名之為漸,由有生及等生趣起相差別故。濕、化二生諸行生時名之為頓,由彼身分頓時起故。如下差別中說。(陵本十卷二頁)

黄二、約生因辨

如是於現法中,無明觸所生受爲緣故愛,愛爲緣故取,取爲緣故有,有爲 緣故生,生爲緣故老病死等諸苦差別。

在現在的生命體中,因爲無明糊塗了,不知道所觸的一切境界是虛妄的,當 眼耳鼻舌身意接觸色聲香味觸法時,沒有智慧觀察而由無明賊作主故,對境界所 生起的感受中有愛著,就是以受爲緣而有愛煩惱;以愛爲緣,又有取煩惱令愛增 長;愛、取和合資助,令所熏成的識、名色、六處、觸、受五法種子轉成後有生 因,有能生起新生命的力量了;以有爲緣,業力特別強大的時候,新的生命就出 現了;又由生爲緣,內在的生命體隨因緣變化,就會有老、病、死等眾多苦惱。

或於生處次第現前,或復種子隨逐應知。

無論是在哪個生處成就生命體,都會有很多苦惱現前。譬如在人間、三惡道 等處受生,不但有老病死的苦惱,很多生理上或心理上的苦惱都會次第現前。欲 界天好一點,但是也有一些不如意。或者於色界天處受生,也是有苦惱,但是和 欲界不同。或者無色界天處受生,雖然沒有諸苦現前,但是應該知道,生老病死 的種子環是隱藏在阿賴耶識中,總是隨逐而不分離的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老病死等諸苦差別」等者,內身變異,有老病死諸苦生;境界變異,有愁歎苦憂惱諸苦生;是名「老病死等諸苦差別」。如是諸苦,或有處所,即於生處次第現前;或有處所雖不現前,然種隨逐。由是當知,生為根本,諸苦相續;若證無生,苦乃永滅。

地二、總結

如是於中際中,無明緣行等、受緣愛等爲因緣故,後際諸行生。

如前說現世中的有情,由於先異熟果愚以無明作緣而發動三業,又由境界所 生受果愚,以受緣愛、愛緣取等煩惱的滋潤,而有將來的生命體現起。

現在的生命體是依賴過去生中的業力而出現,將來的生命體是依現在的業力 而成就的。這樣依十二因緣分三際,來解釋生命的流轉。

天二、後際不生趣清淨究竟^三 地一、趣清淨

復有先集資糧,於現法中從他聞音,及於二果諸行、若於彼因、彼滅、彼 趣滅行如理作意。由此如理作意爲緣,正見得生,從此次第得學、無學清 淨智見。

「後際不生趣清淨究竟」,解釋未來不生,趣向究竟涅槃。「趣清淨」,說明向 於清淨的因緣。

除了前面所說的情形,還有一類人過去世曾在佛法裏積集一些善根因緣,於 現在世中能親近善知識聽聞了苦集滅道的法音之後,思惟觀察:因自作業而感得 內在的生命體及所依境界,這兩種有爲法都是苦惱的果報;煩惱、業是感得苦果 的因;滅盡苦、集後,所得的就是寂滅涅槃的境界;學習聖道修行三十七道品, 就能趣向寂滅涅槃的境界。由此如理觀察以爲因緣,而生起正知「正見」,內心對 於苦集滅道四諦的眞理是決定無疑了。這應該是加行位,屬於煖、頂、忍、世第 一的時候,還沒入聖位。這樣得正見後,又繼續努力修止觀,就一刹那入見道, 從此次第得學「清淨智見」,智是決斷無疑,見是推度觀察,而成就了無漏無我的 清淨智慧,證得有爲的初果、二果、三果,乃至進步到無學的清淨智慧,就證得 阿羅漢果了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復有先集資糧」至「清淨智見」者、〈聲聞地〉說:涅槃法緣略有二種:一、勝,二、劣。云何勝緣?謂正法增上他音,及內如理作意。云何劣緣?謂此劣緣乃有多種。謂若自圓滿、若他圓滿,乃至若依三摩地。(陵本二十一卷三頁)今於此中,說彼劣緣名為資糧。先世已集,名為「先集」。於現法中從他聞音,及與如理作意,當知是名修集勝緣。從他聽聞依四聖諦教授、教誡言音,是名「從他聞音」。既聞音已,依四聖諦如理思惟,是名「如理作意」。於中「二果諸行」,意說苦諦,由異熟果是苦自體,及增上果是苦依處故。「彼因、彼滅、彼趣滅行」,如次應知即後三諦。由此如理作意為緣,能正悟入苦唯是苦,集唯是集,滅唯是滅,道唯是道,是名「正見得生」。此中正見,加行位攝,觀無所取及無能取正智生故。由此便能於四聖諦入真現觀,證得有學清淨智見,及能成就究竟現觀,證得無學清淨智見。有學智見唯名清淨,無學智見名善清淨,先後次第所證別故。

地二、明永斷二 玄一、辨斷相二 黃一、標漸次

由此智見,無明及愛永斷無餘。

「明永斷」,說明永斷煩惱。「辨斷相」,分別煩惱斷的相貌,先標示次第斷除, 後說解脫差別。

依小乘佛法來說,從初果開始就得到清淨智見,也就是有了無漏的無我無我 所畢竟空的智慧。繼續修四念處,由二果、三果到阿羅漢,無明和愛煩惱就全部 都斷除而沒有剩餘了。「愛」,包括前面所說內異熟果愛和境界愛,也就是我愛和 我所愛。

而究竟怎樣叫做「無明」呢?略說有二:第一種是執著真實,就是對於現前 所遇見的眼耳鼻舌身意、色聲香味觸法等因緣生法時,總感覺到是真實的。譬如 說我歡喜吃餃子,聽到人家說餃子就流口水了。那就是一念微細的愛著心,使令生理上有了反應;但是在愛著心之前,還有那個執著真實的心。這樣執著塵勞的境界爲真實的心,還是比較粗顯的無明,但是在我們來說是一切過患的根源。第二種是不能通達第一義諦,就是更微細、更深奧的無明。

現在說,「由此智見,無明及愛永斷」,那就是要修四念處,觀察一切法空,無我、無我所,加上奢摩他的力量,經常深入思惟,才有可能斷除去無明及愛,乃至無餘地斷滅最微細的執著。依我們現在當前的程度來說,在靜坐的時候,一定要觀心無常、觀法無我,常常作如是觀,才會慢慢調轉這一念無明,也就是蒙昧的分別心;常常這樣做,不但粗顯的煩惱能調轉,連微細的煩惱也能調轉,人與人之間就容易和,或者遇到境界心裏面也不會有問題了。

黄二、辨差別二 宇一、證慧解脱

由此斷故,於彼所緣不如實知無明觸所生受亦復永斷。由此斷故,永離無明,於現法中證慧解脫。

在還未成就聖道之前,內心沒有無漏的智慧明,不能如實知一切法如幻如化、畢竟空寂,與所緣的境界接觸時,就有或苦、或樂、或不苦不樂的覺受,有受就有愛,也就是有執著心,這就是「無明觸所生受」。由於這位修行人從見道開始斷除無明及愛二種煩惱的關係,無論是順心或不順心的境界,他與一切法接觸的時候,如古德說:「無一法可當情」,就是當他無分別的智慧一現前,內心無有少法可得,於一切法不取相故,一切受不可得,與第一義諦相應,完全斷除無明觸所生受。由此斷除的緣故,永遠不再有無明,所有煩惱執著都消滅了,便於現在的色受想行識裏,成就了清淨光明的般若智慧,解脫無明的繫縛,就證得慧解脫了。

斷無明及愛,是一切聖人共有的聖德,從初得無生法忍開始,由初地、二地、三地,乃至十地,到成佛時究竟圓滿。小乘則是由初果、二果、三果,到成就阿羅漢果時才得究竟解脫。

宇二、證心解脱

若於無明觸所生受相應心中所有貪愛,即於此心得離繫故,貪愛永滅,於

現法中證心解脫。

我們沒有得道的人,內心與一切境界接觸的時候,所生的感受就會有貪愛心相應生起,包括有欲愛、色愛、無色愛等三種差別。可是得了聖道斷除無明的人,有了般若的智慧光明,能遠離無明觸所生受相應所起的貪愛,心不被貪愛繫縛;能令一切愛煩惱除滅無餘,於現在生中證得心解脫。

依上文的意思,次第上就是先得慧解脫,心裏沒有無明以後,遇見一切境界時,貪愛心也不會生起。如果只是修禪定而不修毘缽舍那,得了禪定後雖然也可以說是心解脫,也能使令愛煩惱暫時不動,但是愛煩惱的種子還潛伏著,這個還不是眞實的心解脫。由此看出,先得慧解脫、後得心解脫,才是究竟眞實的心解脫。

《披尋記》:「由此智見」至「證心解脫」者,此中無明及愛,即前所說異熟果愚及緣境界受愛。此由有學清淨智見令永寂靜,及由無學清淨智見令永滅沒,是故總說「永斷無餘」。如下〈攝異門分〉釋。(陵本八十三卷二十三頁)由無明愛永斷無餘,即於二果為所緣時,能如實知,不令貪愛,是故諸無明觸所生諸受亦復隨斷。如是永離無明,說於現法證慧解脫;永滅貪愛,亦於現法證心解脫。由無明觸所生諸受相應心中,所有相應貪愛煩惱,亦於其心得離繫故。

玄二、成經說二 黃一、由無明滅得無生法

設彼無明不永斷者,依於識等受最爲後所有諸行後際應生;由無明滅故, 更不復起,得無生法。

「成經說」,引經作證成立所說的道理。第一科說明「由無明滅得無生法」。 假設這一位修行人修學四念處還沒有成功,還不能永斷無明的話,一旦沒有 用正念時時保護自己,內心的無明貪愛發生作用,就在阿賴耶識中熏習了識、名 色、六處、觸、受五法的名言種子,也包括有支種子、我執種子,並繼續增長種 子的力量。所以現在這個生命結束以後,下一個生命的識、名色、六處、觸、受 又出現了。

若是這位修行人修習四念處成功,斷了無明煩惱,不再生起有我、有法的執

著,他不論接觸到任何境界,於一切法都不取相,常與第一義諦相應,這叫做無明滅;由無明滅的緣故,將來就不再有識、名色、六處、觸、受生起,這叫做得無生法。那麼這個人現在生命結束之後,他不會像一般的凡夫再去投胎得果報了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設彼無明」至「得無生法」者,此中成前慧解脫義。謂現法中,設彼無明不永斷者,是則諸有無明猶未斷時,所有識等受最為後諸行後際應生。由無明滅,依於後際識乃至受更不復起,由是說言「得無生法」。

是故說言:無明滅故,行滅,次第乃至異熟生觸滅故,異熟生受滅。

所以佛在經中說:無明滅時,由無明所發動的行也就息滅了,因爲不再造生 死業熏習阿賴耶識,就不會有下一生的識、名色、六處、觸、受等五法種子。所 以行滅故次第異熟生識滅,異熟生識滅故異熟生名色滅,異熟生名色滅故異熟生 六處滅,異熟生六處滅故異熟生觸滅,異熟生觸滅故異熟生受滅。這一段是說上 文,由無明滅故,而得無生法,是指後際的識、名色、六處、觸、受也滅了。這 是引經文來成立,與前面「證慧解脫」所說義是相契合的。

異熟就是阿賴耶識,以阿賴耶識爲根本果報識,變現出來轉識,皆從異熟所生,稱爲「異熟生」。異熟生的轉識一接觸阿賴耶識所變現的根身器界等相識時,就叫做異熟生觸。若是現在無明未滅,不知一切都是阿賴耶識的變現,不能與真如理性相應,而取著所緣的境界是真實有,叫做無明觸。現在由於無明滅了,識接觸境界的時候,便能於一切法不受,明相應觸的境界出現了,那麼以貪瞋癡爲因緣的受不起,無貪、無瞋、無癡的境界現前了,所以經上說,異熟生觸也就滅了。我們在靜坐修四念處時,都應該這樣思惟,長期地用般若的智慧觀察,學習這個「異熟生觸滅」的法門。

黄二、由愛滅故得無生法

於現法中,無明滅故,無明觸滅;無明觸滅故,無明觸所生受滅;無明觸 所生受滅故,愛滅;愛滅故,如前得無生法;由此故說取等惱最爲後諸行 永滅。 由於修行人在現在的生命體中,斷滅了無明,已經成就般若的智慧,不再執著一切諸法是真實有,從此無明所生觸也就息滅。無明觸滅後,有明相應觸,一切境界如水中月、鏡中像,是畢竟空,心無所住,不受一切法,無明觸所生受也滅了;無明觸所生受滅後,愛也滅了。這時候因爲無明滅、觸滅、受滅、愛滅,滅而不生,就是前面所說得無生法。由此愛滅的緣故,因愛增長廣大而造業的取也滅;取滅了,能引後有果報的有也滅;有滅了,當然生也滅;生滅了,那麼就是老死滅,所有憂悲苦惱滅,一切有漏的有爲法都結束了。所以經上佛說:「取等惱最爲後諸行永滅」,這是引經文成立與前面「證心解脫」所說是相對應的。

修行這件事,有時會走上岔路。尤其是歡喜靜坐的人,很容易以爲在靜坐的時候將心安住不動,令不惛沉、也不散亂,能夠念念明明了了就對了。其實這只是修止,方便增上心而已,不是修行人的最高目標。那什麼是修行人的最高目標呢?佛法的意思,就是要得聖道,要通達一切法不可得,成就無所得的智慧,滅掉無明、滅掉執著心。如果只是心裏面明靜而住,不修我空觀、法空觀,照樣與我執、法執相應,那還是凡夫的境界。

《披尋記》:「由此故說取等惱最為後諸行永滅」者,此中「等」言,等取有及生、老、病、死、愁、歎、苦、憂。應知此永滅故,亦復說言得無生法。

地三、辨涅槃^二 玄一、有餘依^二 黄一、標義

如是於現法中,諸行不轉;由不轉故,於現法中,於有餘依界,證得現法涅槃。

「辨涅槃」,說明修行人得到涅槃的境界。「有餘依」,依是身體,已證涅槃但 還餘有五蘊的身體,所以叫做有餘依。

如前面所說,這一位修行人在現在的生命體中,因爲無漏的般若智慧成就了, 令無明觸、受及愛、取等煩惱都不動了。雖然現在還有有漏的色受想行識在活動, 但是內心已入於不生不滅的境界,證得現法涅槃了。

本論卷五十說,阿羅漢證得有餘依涅槃的境界有四種功德⁸:一、苦寂靜,他 現在的生命結束以後,不再有下一生的生、老、死,一切苦惱都沒有了。二、煩 惱寂靜,證得現法涅槃後,永斷一切貪瞋癡煩惱,念念與諸法實相相應,所以是 念念清淨的。三、不損惱有情寂靜,因爲還有生命體存在,免不了還有師友、眷屬等人際關係,難免有些人情冷熱好壞的事情,但是不論其他人如何來觸惱,或有毀辱、傷害乃至殺害,阿羅漢也不會生瞋心去報復或去損惱任何人。從經論上看,聖人念念與聖道相應,沒有生起煩惱的機會,時時增長般若的智慧。不像凡夫都是隨順外境,不是生貪心,就生瞋心、愚癡心。當然聖人也有六根,但是他在接觸一切境界時總是與道相應,所以能夠不生煩惱、不損惱有情。四、捨寂靜,證得現法涅槃的聖人,不入定時,六根與六塵接觸時,不管遇見如意或不如意的境界,他的內心裏面不喜也不憂,一直安住在最殊勝的無著境界。這就是在有餘依的境界裏,證得了現法涅槃,不是未來,而是就在現在與不生不滅的境界相應了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如是於現法中,諸行不轉」等者,此中諸行,謂前所說無明觸、受,及愛。於 現法中不流轉故,說名「不轉」。即此不轉,名於現法中住有餘依般涅槃界,是亦名為「證得 現法涅槃」。

黄二、釋相二 宇一、顯清淨

彼於爾時,唯餘清淨識緣名色,名色緣識,乃至有識身在,恆受離繫受, 非有繫受。

那位阿羅漢證得現法涅槃的時候,唯有剩餘的清淨識緣名色,名色緣識,乃至六根、六識身還存在,但是他的內心接觸一切境界的時候,因爲有般若慧相應,是明觸所生受,長時期領受遠離貪瞋癡煩惱的無繫受,也就是沒有執著的受,這時候無明相應受已滅,也可以說是「不受」,不受一切法了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彼於爾時,唯餘清淨識緣名色」等者,住有餘依涅槃界時,識緣名色,名色緣識,有餘未盡,而得說名清淨鮮白,非於當來內身能取能滿故。名色與識更互為緣,雜染建立,如下自說。(陵本十卷十七頁)為簡彼故,得清淨名。乃至有識身住未滅,彼恆領受離繫諸受,無有繫縛。當知此離繫受,明觸所生。彼有繫受,無明觸生,彼受已滅,是故說言「非有繫受」。

此有識身,乃至先業所引壽量恆相續住。若壽量盡,便捨識所持身。此命 根後所有命根無餘永滅,更不重熟。

這位聖人得了涅槃後還有六識身,是過去世的有漏業所招感的,這個由於業力而得的壽命,能執持物質性的生理組織與心和合不分離,在應得的壽量中,或者活一百二十歲、或者兩百歲,有識身可以相續存在。若是壽量結束時,就棄捨識所任持的身體,當然識也棄捨,就入無餘涅槃了。這個生命結束以後,所有未來的生命也完全棄捨了,因爲無明、愛、取已滅,不會再有異熟的果報,所以不會再有生命。前一段是顯示他的心清淨,這一段是顯示他已經證得無生法。

阿羅漢有決定壽量的自在力,他多數等待時至,壽命盡了才走。但是,若有 因緣須要久住,他也能繼續存在,若有因緣須要提早走,他也能做到。

玄二、無餘依二 黃一、顯證得

又復此識與一切受任運滅故,所餘因緣先已滅故,不復相續,永滅無餘, 是名無餘依涅槃界,究竟寂靜處。

「無餘依」、說明得涅槃的人把所餘的身體也滅了。

這位有餘依的阿羅漢,入於無餘涅槃的時候,又將清淨的有識身與一切的覺受任運地滅去,而後際的識、名色、六處、觸、受的因緣先前都已經滅去,不會再相續生起後一個生命,前一刹那滅,後一刹那不生,永久息滅不再有剩餘了,叫做「無餘依涅槃界」,就是入於無生無滅、無動亂相,究竟寂靜的境界。

「一切受任運滅」中的一切受,在《解深密經》及本論後文都提到,就是「所依麤重受」及「彼果境界受」^K。所依麤重是指身體,這個身體所有的覺受又分爲四種:一、有色所依受,「色」就是地水火風;五識依止四大組成的五根,接觸境界時所生受。二、無色所依受,第六識接觸一切法所生受。三、果已成滿麤重受,前世造業招感現在的果報,在現在已成就圓滿的五蘊上所生受。四、果未成滿麤重受,現在造了業但還沒有得果報,是在將來的五蘊上有所受。這四種受中,有餘依涅槃的聖人,因爲已經不再生起未來的生命體,所以沒有果未成滿麤重受;現在還有的是有色所依受、無色所依受、果已成滿麤重受,但是這三種受在入無

餘涅槃時也任運息滅了。

至於彼果境界受,是約外器世間說的。心與器世間接觸時會有受,也分爲四種:一、依持受,前〈意地〉六種依持中,說到這個世界最初是依止空輪、風輪、水輪、地輪而形成,有情才能在此世間上面居住生存。二、資具受,有情所受用的一切衣服、飲食、臥具、房舍等等資具。三、受用受,在受用器世間資具時,或生苦受、或生樂受等。四、顧戀受,對所有的眷屬、財物、庫藏等,心有貪著。

雖然有這麼多受,但是有餘依涅槃的聖人因爲有般若的智慧,都是明觸相應 受。當他入無餘涅槃時,把一切受、轉識都滅去後,阿賴耶識也滅了,就入於不 生不滅的真如境界去了。

黄二、顯能趣

亦名趣求涅槃者,於世尊所梵行已立,究竟涅槃。

也可以說這位發了出離心、一心一意想要成就涅槃的人,在釋迦牟尼佛所安立的佛法裏邊修習四念處,觀察生滅流動的色受想行識是苦、空、無常、無我,念念與不生不滅的涅槃相應。「梵行已立」,已經成就八正道的梵行;「所作已辦」,無漏的戒、定、慧已證得圓滿;「不受後有」,不再受後有生身;「究竟涅槃」,究竟到達不生不滅的境界,不再有流轉生死苦了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又復此識」至「究竟涅槃」者,受有二種。一者、所依麤重受,二者、彼果境界受。一一受中各復有四。如下〈決擇分〉說。(陵本七十七卷十九頁)依此總說名「一切受」。由識與受任運滅故,是名「無餘依涅槃界」。此命根後所有命根,是名「所餘因緣」。先已滅故,餘更不續,亦無餘滅,是名「究竟寂靜處」。常隨涅槃,常以涅槃為其究竟,是名「趣求涅槃者」。若於諸佛自然通達八聖道支,究竟修習無復退失,是名「於世尊所梵行已立」。若復所作已辦,不受後有,是名「究竟涅槃」。

申三、結

如是已說由三種相建立緣起,謂從前際,中際生;從中際,後際生;又於中際,若流轉,若清淨;是名緣起體性。

前面這一大段文,已經說明由三種相來建立緣起:第一種、從前際,中際生; 第二種、從中際,後際生;第三種、從中際,若流轉、若趣清淨;這名爲緣起的 體性。

未二、緣起門一 申一、徵

緣起門云何?

「緣起門」,說明一切緣起法可以分成八類,就好比一個大房子有八個門可以 出入的意思。

什麼是緣起門呢?

申二、釋一 酉一、標

謂依八門,緣起流轉。

依據八個方面來解釋,眾生從無始以來在生死中相續不斷流動,這些流轉的 情況都是從因緣生起,不是自然而有的。

酉二、列

一、內識生門,

一切有情內在的生命體裏有能了別的識,譬如眼識是由眼根與色境接觸而生,其餘耳識、鼻識、舌識、身識、意識這一切識,也是依內根緣外境而生,所以有情的內識是從因緣有。

二、外稼成熟門,

有情的生命要依賴外在的農作物生存,而一切五穀要有田地、種子、水、肥料、陽光才能成熟,這些身外物質的成熟也是緣起的。

三、有情世間死生門,

一切有情的五蘊世間,有死也有生。怎麼會死生相續呢?就是無明緣行,行 緣識,識緣名色,乃至生緣老死,所以有情世間流轉生死,就是十二緣起。

四、器世間成壞門,

有情一定要有居住的處所,譬如水果要有容器放置,而能夠容納一切有情居住生存的國土世界,就叫做器世間。這個器世間是一切有情的共業所成就的,它也有成壞的事情。因爲世界以有情爲主,若有世界就一定有有情,若是有情離開以後,器世間就開始壞了。譬如欲界的有情在欲界生存時,欲界就不會壞,等到欲界的有情都生到色界天時,欲界就壞滅了。因此器世間成壞是緣起的。

五、食任持門,

有情在世界上生存一定要有飲食,才能夠保持生命正常的生活。有四種食: 一、段食,這是欲界眾生才有的;二、悅意觸食,有情的六根觸六境心生喜樂, 能滋養生命;三、意思食,有情於可愛境有希望,能滋長生存;四、識食,一定 要有阿賴耶識的任持,生命才能活潑相續。這是食任持緣起。

六、自所作業增上勢力受用隨業所得愛非愛果門,

眾生自己創造了業以後,業有強大的力量,令他得到了可愛或不可愛的果報, 爲他所受用。若造作罪業,就得不可愛的果報;若造作善業,就得可愛的果報; 若造作不動業,就得色界無色界的果報。由此看出,眾生的差別緣起,是因爲自 所作業而得果報,不是別人賜與的。

七、威勢門,

有一類人歡喜離欲而修禪定,得到了四禪八定後,又成就廣大的神通,所得 的禪定與神通有大威德、大勢力,能遠離欲界而到色界、無色界天去受生,這是 另一種緣起。

八、清淨門。

前面七個緣起都是生死流轉的相貌。另外有一類眾生,因爲能夠聽聞正法、如理思惟,得到正知正見,由修四聖諦觀察三界都是苦,得到般若的智慧而滅除無明。因無明滅而行滅,行滅則識滅,識滅則名色滅,名色滅則六處滅,六處滅則觸滅,觸滅則受滅,受滅則愛滅,愛滅則取滅,取滅則有滅,有滅則生滅,生滅則老死憂悲苦惱滅。這是清淨門,也就是還滅門。不論是生死流轉或涅槃還滅,都是緣起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謂依八門,緣起流轉」等者,此中八門,與《緣起初勝法門經》中說義無別。彼經說有受用世俗境界緣起,謂緣眼、色,生於眼識,三事和合,便有其觸,觸為緣受,如是廣說;即此第一內識生門。彼經說有食因緣起,謂求諸穀、田、種、水緣,發生芽等;即此第二外稼成熟門。彼經說有一切生身相續緣起,謂由能引能生諸分,引生一切所引所生;即此第三有情世間死生門。彼經說有一切生身依持緣起,謂諸世界,由諸因緣施設成壞;即此第四器世間成壞門。彼經說有任持緣起,謂由四食,諸根大種安住增長;即此第五食任持門。彼經說有一切生身差別緣起,謂由不善、善有漏業,施設三惡、人、天趣別;即此第六自所作業增上勢力受用隨業所得愛非愛果門。彼經說有自在緣起,謂善修治靜慮為緣,諸修定者隨所願樂,如是皆成終無別異;即此第七威勢門。彼經說有清淨緣起,謂依他音,乃依自內如理作意,發生正見,能滅無明;無明滅故諸行隨滅;廣說乃至由生滅故,老死隨滅;即此第八清淨門。此所說義,準彼應知。

未三、緣起義二 申一、徵

緣起義云何?

「緣起義」,說明緣起的道理。以下解釋分兩科,顯示緣起的深奧及建立。 什麼是緣起的道理?

申二、釋二 酉一、顯甚深

謂離有情義,是緣起義;

「有情」, 梵語爲薩埵, 舊譯爲眾生, 從無始劫來數數受生死, 所以叫做眾生 為, 這正好是補特伽羅的意思。玄奘法師新譯爲有情, 就是有情識。一般人多數在 色受想行識的生命體裏執著有覺知、有情識的我; 另有一類有我論者的思想, 則執著有眞實常住、不變異、有主宰性的我, 是非因緣生法, 他住在五蘊中。這樣說, 所執著的我也就是有情的意思。。

現在佛法中說,「未曾有一法,不從因緣生」,一切都是緣起法。在一切緣起 法中,沒有非緣起的我可得,所以離有情義,就是緣起義。如果執著有我,認爲 眞實有不變異、非緣起的我,就不符合緣起的道理了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謂離有情義是緣起義」者,謂無主宰,無有作者,無有受者,是名「離有情義」。

於離有情復無常義,是緣起義;

通常說有我執,還有法執。前面已說離有情,就是沒有常恆住、非緣起的我可得;雖然沒有我,但是還有一切法,而一切有爲法也是刹那刹那生滅變化,不 是常恆住、不變異的,所以無常義,也是緣起義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於離有情復無常義,是緣起義」者,唯法所顯,然性無常,刹那不住,是名「於離有情復無常義」。

於無常復暫住義,是緣起義;

雖然一切有爲法都是刹那生滅無常的,但是在無常變異中法還是生起了,並 非一點也不存在。隨法一刹那間暫時存在,也一刹那間轉變滅去,所以暫住義, 也是緣起義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於無常復暫住義,是緣起義」者,法已生時,唯生剎那隨轉,是名「於無常復暫住義」。

於暫住復依他義,是緣起義;

這刹那間存在的一切法,是依賴眾多因緣才現起,不是自然而有的。每一法 有每一法的因緣,因緣和合了才能現起刹那相,所以依他義,也是緣起義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於暫住復依他義,是緣起義」者,謂法生時,託眾緣轉,是名「於暫住復依他義」。

於依他離作用義,是緣起義;

依唯識的說法[®],一切法的生起要有自種子爲因緣,比如眼識要以眼識種子爲因緣,但若只憑自種子沒有辦法生眼識,還要有其他的助緣,譬如要以眼根爲增上緣,色爲所緣境,以及光明、距離、作意心所等緣。反過來說,若是光憑這些助緣,沒有因緣也是沒有辦法生眼識。如此,自種不能生,他緣不能生,自他共起來還是不能生,沒有因緣當然也不能生。所以在依他的眾多因緣裏面,每一法、每一種因緣都沒有生起果法的作用[®],都是不生的,叫做離作用義,這就是緣起義。

但是,《中論》上說「諸法不自生,亦不從他生,不共不無因,是故知無生」。 一切法都不生,就是一切法沒有生起的作用,那怎麼生的呢?依天台智者大師的 說法,就是不可思議生!另外還有一個解釋 : , 諸法因緣生, 那怎麼說一法不生呢? 一切法無自性,無自性故不自生,也無他性生,也無共性生,也無無因性生。這 就是不同的解釋了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於依他離作用義,是緣起義」者,依他緣生,剎那即滅,無動作故,無實作用, 是名「於依他離作用義」。

於離作用復因果相續不斷義,是緣起義;

雖然每一法都沒有生果的作用,但是眾多因緣和合時,一切法還是生起了。 有因就有果,因果還是相續流轉不斷的。所以說甚深,無我有法可得,而法無常 刹那滅,又是暫住,又是依他,又無作用,雖無作用又有功能生起一切法,這就 是緣起的道理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於離作用」至「是緣起義」者,此顯因果相續流轉,無有間絕,故作是說。

於因果相續不斷復因果相似轉義,是緣起義;

有因就有果,果又作因而生果,從無始劫來因果一直這樣相續不斷生起。其

中,因和果是相似相續流轉的,譬如說,造善業得善報,造惡業得惡報,就是相

似;如果說造善因得惡果,造惡因得善果,那就是因果不相似了。譬如外道認爲

殺羊供天能得生天的果報,以惡因而得善果,這是不對的。所以因與果一定要相

似轉,這也是緣起義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於因果相續不斷」至「是緣起義」者,此顯種種因果品類差別,及顯因果互相

符順,故作是說。

於因果相似轉復自業所作義,是緣起義。

由於因與果相似相續不斷,而且自己造業自己得果報,別人造業別人得果報。

所以,不必說:他犯了規矩,我也可以不守規矩。因爲他犯規矩他有過失,我若

不犯就沒有過失;他不努力不會得果報,我努力我就能得果報。這個自業自受的

道理也是緣起義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於因果相似轉」至「是緣起義」者,此顯因果決定不相雜亂,故作是說。

西二、明建立二 戌一、問

問:爲顯何義建立緣起耶?

問: 爲顯何種道理而建立緣起的理論呢?

戌二、答

答:爲顯因緣所攝染汗、清淨義故。

答:爲了顯示一切有爲法有各種不同的因緣而生起,其中有染汙的緣起,就

是無明緣行、行緣識、識緣名色乃至生緣老死,以及清淨的緣起,就是無明滅則

93

行滅、行滅則識滅、識滅則名色滅乃至生滅則老死滅。

顯示這兩種緣起有什麼意義呢?有智慧的人應當知道於其中選擇:「染汙是苦惱的,清淨是安樂的,我可以重新創造清淨的緣起,不要再流轉生死了。」從此能攝受清淨的緣起,而開發出來成佛之道。

《披尋記》:「為顯因緣所攝染汙、清淨義」故者:如說無明緣行,乃至生緣老死,此顯因緣 所攝染汙義。如說無明滅故行滅,乃至生滅故老死滅,此顯因緣所攝清淨義。

未四、緣起差別三 申一、徵

緣起差別云何?

「緣起差別」,解釋緣起支有各式各樣的差別相。 十二緣起支有什麼差別相呢?

申二、釋二 酉一、指經廣説

謂於前際無知等,如經廣說。

第一支「無明」,什麼是無明?就是於前際、中際、後際等種種無知,如佛在《緣起經》。 《緣起經》中詳細解說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如經廣說」者,謂如《緣起經》說。

酉二、別釋句義^{+二} 戌一、無明差別⁻ 亥一、約所知事辨⁻ 天一、十九種無知⁻ 地一、釋

玄一、於前際無知

於前際無知云何?謂於過去諸行,起不如理分別,謂我於過去爲曾有耶?

「別釋句義」,分別解釋經中諸支的名句及道理。第一科無明的差別相,約所

知事來說明,有十九種無知。「無知」是沒有智慧,也就是無明;因爲被無明覆蔽 了,所以對所應了知的事不明白。

怎麼「於前際無知」呢?對於過去世的一切有爲法,主要是指色受想行識五蘊,內心生起不合道理的分別。「我於過去世曾經有嗎?」如果是有,那就是從無始劫來直到現在,我是常住的。這是有我論者,在生老病死的五蘊中,執著有一個常恆住、不變異的我,是不生、不老、不病、不死的。

爲曾無耶?

「我於過去世沒有嗎?」如果過去世沒有常恆住、不變異的我,現在忽然間就有了,那麼這個我也不是常住的。若是過去世沒有,將來也可能沒有,那就是 斷滅了。

曾何體性?

若是五蘊身在過去世就有我的體性,這個體性是善?是惡或是不善不惡?它 是清淨的?或是染汗的?

曾何種類?所有無知。

這個我在過去世,是在天、人、鬼、畜生的哪一趣?是胎、卵、濕、化中的哪一類?

「所有無知」,對於過去世的五蘊身是有我、無我?何等性?何等類?都不決定也不知道,這叫做於前際無知;由於無知而執著有我,或是常或是斷,這都是無明。其實,沒有我可得!

《披尋記》:「於前際無知」等者,此中「無知」,無明異名。謂由無明覆蔽真實,於所知境不能了知,故名無知。由於過去諸行無常法性不了知故,是名「於前際無知」。由此無知,起如是疑:疑我常住,分別過去為曾有耶?疑無因生,分別過去為曾無耶?疑自體別,分別過去曾何體性?疑生處別,分別過去曾何種類?自體別者,三界眾生有四種得自體差別:謂由自害,不由他害;或由他害,亦非他害;或是差

別,如前界施設建立中已說。(陵本五卷七頁)今生處別者,謂三界五趣四生應知。

玄二、於後際無知

於後際無知云何?謂於未來諸行,起不如理分別,謂我於未來爲當有耶? 爲當無耶?當何體性?當何種類?所有無知。

怎麼「於後際無知」呢?若是對於將來的色受想行識,生起不合道理的分別。 心裏妄想:我於未來是有呢?或是沒有呢?若是未來有我,那麼我的體性是清淨 的?或是染汙的?那是在五趣中的哪一趣?胎卵濕化的哪一類?對於這些事情猶 豫不決,名爲於後際無知,這就是無明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於後際無知」等者,此說未來名為後際,謂未來諸行當生法性不了知故,餘如前解。

玄三、於前後際無知

於前後際無知云何?謂於內起不如理猶預,謂何等是我?我爲何等?今此 有情從何所來?於此沒已當往何所?所有無知。

怎麼「於前後際無知」呢?現在相對於未來而言是前際,相對於過去來說是 後際,所以現在就叫做前後際。對於現在的五蘊身各別生起不如理的分別:從過 去以來,現在的五蘊身中,究竟色是我?受想行識是我?我現在死掉以後,到了 來世,我又是什麼?我是色?我是受想行識?現在這個有情是從哪一個地方來? 是三惡道、人間或者天上?這個生命結束以後,將來會往哪一個生處去?對於前 後際這些事情不明白、猶豫不決,就是無明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於前後際無知」等者,於現在世名前後際,待過去世是後際,待未來世是前際故。由此無知,唯於內身各別諸行起如是疑:謂從前際來,於諸行中何等是我?若此沒已往至後際,於諸行中我為何等?此說疑我自體。色等五蘊是名諸行,於此五蘊各別生疑,故作是說「何等是我?我為何等?」又疑從前際來、或往後際我之依處,故作是說「今此有情從

何所來?於此沒已當往何所? |

玄四、於內無知

於內無知云何?謂於各別諸行,起不如理作意,謂之爲我,所有無知。

怎麼「於內無知」呢?「內」是指有情自己的生命體。「諸行」通指一切有爲 法。對於自己內身各別的色受想行識,或五淨色根或扶根塵或心意識,在這些生 滅變化的有爲法上,生起不如理的分別,認爲有常恆住、不變異、有主宰性的我, 或者執著色是我、受是我、想是我、行是我、識是我,或者眼是我乃至意是我。 實在是無我的,那有我可得呢?妄想顚倒執之爲我,於內所有無知,就是無明。

玄五、於外無知

於外無知云何?謂於外非有情數諸行,起不如理作意,謂爲我所,所有無知。

怎麼「於外無知」呢?對於內身以外非有情類的色聲香味觸,乃至山河大地 等一切有爲法,生起不如理的想法,認爲是我所有。其實我尚不可得,哪有我所 可得呢?所以於外無知,這也是無明。

玄六、於內外無知

於內外無知云何?謂於他相續諸行,起不如理分別,謂怨親中,所有無知。

怎麼「於內外無知」呢?這是指其他有情的色受想行識也屬於內,但那不是 我的生命體,所以又說是外。對於其他有情的生命體,生起不如理的分別,認為 是我的怨家,或是我所親愛的人,或是不親不怨中間性的人,這樣於內外無知, 也是無明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於內無知、於外無知、於內外無知」者,於自身中各別諸行,若五種清淨色,若色依處,若心意識,是名為內。如下〈決擇分〉說。(陵本六十六卷九頁)於外器世間非有

情數諸行,是名為外。於他相續各別諸行,有情數故,說名為內;非自身故,說名為外;由 是差別,得「內外」名。由此能生內外等愛,及後有愛、喜貪俱行愛、彼彼喜樂愛,是故建 立此三無知。

玄七、於業無知

於業無知云何?謂於諸業,起不如理分別,謂有作者,所有無知。

怎麼「於業無知」呢?對於自己所造作的福、非福或不動等各式各樣的業, 生起不如理的分別,執著有一個造業的作者。作者就是我,實在來說哪有我可得 呢?所以於業因無知³,就是無明。

玄八、於異熟無知

於異熟無知云何?謂於異熟果所攝諸行,起不如理分別,謂有受者,所有 無知。

怎麼「於異熟無知」呢?對異熟果報所屬的五蘊法,生起不如理的分別,執 著有一個我是能受用者。實在我是不可得的,可是不明白這個道理,所以於異熟 無知,就是無明。

玄九、於業異熟無知

於業異熟無知云何?謂於業及果,起不如理分別,所有無知。

怎麼「於業異熟無知」呢?是指對業因及所得的果報,生起不如理的分別。 譬如有一類外道不承認有因果,或謗無善果惡果,由此成了斷見或邪見。所有於 業異熟的無知,就是無明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於業無知、於異熟無知、於業異熟無知」者,諸業謂因,異熟謂果,因果相屬,名業異熟。若於諸業唯有行性不能了知,而妄計度我為作者,是名「於業無知」。若於一切世間業因所起,妄計自在作者生者,而更計我為其受者,名「於異熟無知」。或更於業及果不能

了知相應道理,妄興誹謗一切都無,是名於「業異熟無知」。由是因緣,於生天等非正處中, 起妄勝解歸依敬信;當知此非處信,即是業等無知所生。是故建立此三差別。

玄十、於佛無知

於佛無知云何?謂於佛菩提,或不思惟,或邪思惟,或由放逸,或由疑惑, 或由毀謗,所有無知。

對於清淨的佛法僧有所不知,也叫做無明。「佛菩提」是佛所成就大圓滿的智慧,也就是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,「佛」是能成就的人,「菩提」是佛所成就的法。簡單說有二種:一、如理智,就是覺悟諸法實相的智慧,或說是根本智、實智。二、如量智,就是通達一切緣起法的智慧,或說是後得智、權智。這兩種智慧合起來名爲佛菩提,這是斷除煩惱障、所知障以後所得的智慧。

怎麼是「於佛無知」呢?對於佛所成就的無上菩提,不明白而不思惟;或因 為邪知邪見,而邪妄思惟;或因爲貪著世間五欲,放逸而不去思惟;或雖然願意 思惟觀察,但是沒有深刻的理解,不能建立清淨的信心,對佛所成就的功德心裏 疑惑;或內心有成見,故意毀謗佛的功德。種種於佛無知,都叫做無明。

玄十一、於法無知

於法無知云何?謂於正法善說性,或不思惟,或邪思惟,或由放逸,或由 疑惑,或由毀謗,所有無知。

怎麼是「於法無知」呢?「正法」有二:一是佛所證悟的勝義諦、大般涅槃,二是佛所宣說教理行果等無量無邊的法門,這都是正法。佛有大智慧以文巧義妙的正法,開導迷惑顚倒的眾生,令於初、中、後都能得大利益,這叫做正法善說性*。對於如來所說的正法,或因智慧不夠而不能思惟;或因邪知邪見,不能思惟佛法的正義;或因樂著五欲,放逸而不思惟;或沒有深刻的理解,不能建立清淨的信心,因此對佛法生疑惑;或不相信佛法、毀謗佛法。種種於法無知,就叫做無明。

於僧無知云何?謂於僧正行,或不思惟,或邪思惟,或由放逸,或由疑惑, 或由毀謗,所有無知。

怎麼「於僧無知」呢?「僧」,是指隨佛出家修行成就聖道的人,他們能隨順佛的教導減少雜事、減少睡眠,專精修學四念住,有合正理的行為。對於僧有高尚的德行不能思惟,或邪思惟,或由放逸,或由疑惑,或由毀謗,所有無知。以上三節文,對於佛、法、僧三寶無所知,都叫做無明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於佛無知,於法無知,於僧無知」者,二斷、二智,名「佛菩提」。如下〈菩薩地〉釋。(陵本三十八卷一頁)聽聞正法,初中後善,是名「正法善說性」。如下〈異門分〉釋。(陵本八十三卷十二頁)文巧義妙,故名「善說」。若應理行,若質真行,若和敬行,若隨法行,如是差別名「僧正行」。又自然覺悟相名佛菩提,覺悟果相名正法善說性,隨他所教正修行相名僧正行,由是建立三寶差別,所謂佛寶、法寶、僧寶。於此三寶所有功德不生敬信,是名無知。如是無知,或由不思惟起,聞說功德不了義故;或由邪思惟起,於所聽聞不善領悟故;或由放逸故起,耽著諸欲不樂親近故;或由疑惑故起,不生勝解無淨信故;或由毀謗故起,住自見取誹謗功德故;由此無知能生一切外道邪見,是故建立此三差別。

玄十三、於苦等無知 黄一、舉於苦諦

於苦無知云何?謂於苦是苦性,或不思惟,或邪思惟,或由放逸,或由疑惑,或由毀謗,所有無知。

「於苦等無知」,是於苦集滅道無知。佛所說的苦集滅道,是真實不虛的道理, 能令眾生得大義利,唯有真實得入聖道才知道苦真實是苦,所以名爲苦諦。但是 眾生不明白,也是無明。

怎麼於苦無知呢?眾生對於自己的色受想行識,雖然能知道生苦、老苦、病苦、死苦、求不得、愛別離、怨憎會,但是不明白五取蘊苦唯是苦性,或苦苦、或壞苦、或行苦。因爲五取蘊有很多不如意的事,想要除苦卻不能排遣,從苦生苦,所以苦苦。或者有如意的事情也會有樂,但是如意的事失掉了,就是壞苦。在不苦不樂的境界中,時間刹那刹那前進,不遇見苦苦就遇見壞苦。而且阿賴耶

識裏邊有無量無邊的業種子,不知道什麼時候會現前障礙,總之令人受苦,這是 行苦。所以,五取蘊唯是苦性。佛說:「三界無安,猶如火宅,眾苦充滿,甚可怖 畏」,但是凡夫還是不能明白,或不思惟,或邪思惟,或由放逸,或由疑惑,或由 毀謗,所有於苦無知,就是無明。

黄二、例於集等

如於苦,當知於集、滅、道無知亦爾。

如於苦諦無知,應當知道苦是果、集是因,集聚煩惱和業是得苦果的因,滅除苦因能證得寂滅涅槃,修學無漏的戒定慧證得第一義諦,才能滅除惑業苦。對於集、滅、道同樣都是無知,就是無明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於苦無知」等者,苦集滅道,是為四諦。謂苦為真苦,集為真集,滅為真滅, 道為真道,義無虚妄,唯聖所證,故名為諦。無始時來理成就性,法爾無諍,名苦性等。苦 是染果,集是染因,滅是淨果,道是淨因,於如是等不能了知,是名於四無知。此亦能生一 切邪見,是故建立此四差別。

玄十四、於因等無知 黃一、辨因果 字一、舉於因

於因無知云何?謂起不如理分別,或計無因,或計自在、世性、士夫、中間等不平等因,所有無知。

怎麼「於因無知」呢?對於有情的生命體以及宇宙間的一切事物,不知道究竟是什麼原因生起的,而起不合道理的分別。或是「計無因」,執著無因無緣,認爲一切有情、一切世間是自然生起的。或是「計自在」,執著有一個大自在天創造有情及山河大地,是有因而生起的。或是執著有一個真實體性,名爲「世性」,也叫做冥性,是宇宙萬物的根本,世間的一切法依他爲根源而有。由於這類外道入定時,能觀察過去八萬劫的事情,超過八萬劫以前的事就看不明白,稱之爲冥。認爲有一個不可思議的理性能生出世間一切法,自性沒有創造萬法以前叫做冥性,創造萬法以後叫做世性。「士夫」,就是執著神我,這一類學者認爲宇宙萬有不是大自在天所創造,也不是冥性所生起,而是我創造的。他們認爲在五蘊身中

有一個我,或離五蘊有一個我,能創造萬事萬物。「中間」,由於梵天王所成就的 無尋唯伺三昧,是在初禪與二禪中間,名爲中間禪,而執著他有能力創造世間的 萬物。

「等」,是指以上所說自在、世性、士夫、中間的看法,都是「不平等因」, 爲什麼稱作不平等因呢?比如執著大自在天創造宇宙萬物,那麼大自在天是由誰 創造的呢?沒有人創造他,他自然而有,一切法以大自在天爲因,大自在天卻是 無因而有。如是所有主張宇宙萬有皆是有因,只有創造者是無因,都叫做不平等 因。所有計無因、計不平等因都是無知,就是無明。

宇二、例於從因所生諸行

如於因無知,於從因所生諸行亦爾。

如於宇宙萬物的生起因無知,對從因而生起的一切有爲法也是一樣無知,不 明白是怎麼回事而得果報的,就名爲於果無知。

佛法的道理是說,沒有一法是無因而有的,都是有因有緣而後有一切法的生起。「諸法意先導,意主意造作為」,一切緣生法中,心是主要的因緣,心的力量最大,但是不否認其他因緣。佛法說一切法因緣生,這樣自己可以決定如何創造;若是由上帝創造、或大自在天、士夫、世性、梵天王創造,那就是無可奈何了。所有這些不同的學說都是於因無知,於果也無知,就是無明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於因無知」等者,自身緣起是名為因,緣生諸行是名為果。若於緣起妄計為無, 是名無因論者。或復計餘為因而不稱理,是名不平等因論者。如是二計,若於因起,是名於 因無知。若於果起,是名於因所生諸行無知。由是道理,故言「亦爾」。妄計諸行無因而生, 或不平等因之所起故,由此能生生天方便增上慢,是故建立此二無知。

黄二、廣染淨

又彼無罪故名善,有罪故名不善;

「廣染淨」,前面已說於因、於果無知,以下解釋因果有兩種差別,染汙的屬 於惡,清淨的屬於善。 若是於因於果沒有罪過,不傷害他人也不傷害自己,就是善;若是有罪過, 既傷害別人也傷害自己,就是不善。

有利益故名應修習,無利益故名不應修習;

若是對自己、對他人有真實利益,符合因果的道理,應該去做;若是沒有真實利益的事,就不應該做。但是,若不深入學習佛法,就不能辨別什麼是真實有利益?什麼是無利益?所以這是很遺憾的事情。

黑故名有罪,白故名無罪;

若是以無明煩惱發動有罪過的事情,所得的果報令人苦惱,就是黑業;若是 以清淨心發動有功德的事情,所得的果報令人特別滿意,就是白業。

雜故名有分。

還有一種業,若在造作的時候,不全是造罪,也有部份造福,就是黑白夾雜,因此所得的果報有可愛也有苦惱,就是苦樂夾雜,叫做「有分」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又彼無罪故名善」等者,此顯前二染淨種類差別,皆彼無知所攝,與《緣起經》開合有別,故唯說有十九種無知。此中「雜故名有分」者,謂黑白分間雜而有,故名「有分」。如說黑白黑白異熟業是。餘文易知。

玄十五、於六觸處如實通達無知

於六觸處如實通達無知云何?謂增上慢者,於所證中顚倒思惟,所有無知。

如果我們感覺人生是苦,應該怎麼修行呢?「於六觸處」,就是從六根接觸六境的時候,開始運用佛法的智慧思惟,觀察色聲香味觸法、眼耳鼻舌身意都是無常、無我的,觀察一切法空,使令心無所住。「如實通達」,若是能夠如諸法的真實相去觀察,這樣修行直到通達明了,成就了般若的智慧,才能得沙門果證,從初果到四果,乃至從初地到無上菩提,這都是聖人。但是,現在說於六觸處如實

通達無知,沒有得到聖人的智慧,叫做無明。

怎麼於六觸處如實通達無知呢?這是指用功修行的人,已經成就了禪定,但 是沒有如實通達佛法,認爲自己已得聖道,而起增上慢。他對自己所成就的境界 判斷錯誤,沒有得聖道卻自以爲得聖道,未證謂證,未得謂得,所有無知,就是 無明。

修行一定要止觀並行。如果只是內心裏寂靜住,這樣不能得解脫。但是多數人修行不願意思惟觀察,只願意寂靜住。能夠寂靜住時,的確是有點享受,輕安樂越來越多,於是陶醉在裏面不願意出來。這樣修行頂多成就非想非非想定而已,過了八萬大劫又墮落在輪迴中,還是生死凡夫。所以修行人不要只是靜坐,一定要讀經論。反之,也不只讀經論,同時還是要靜坐。讀經屬於聞慧,靜坐是思慧與修慧,一定要三慧具足,才能夠由凡而聖。而且經論就是明鏡,譬如我們面上有汙點,要用鏡子來照,看見了就把黑點洗一洗。經論上告訴我們什麼是煩惱?什麼是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?什麼是凡夫?什麼是聖人?我們常讀經論,依之來反觀自己,就會知道我還不是聖人!

地二、結

如是略說十九種無知。

以上要略說明十九種無知,就是前面十二科中於前際無知、於後際無知、於 前後際無知,於內無知、於外無知、於內外無知,於業無知、於異熟無知、於業 異熟無知,於佛無知、於法無知、於僧無知,合爲十二種。第十三科中於苦等無 知,開爲苦集滅道四種,合爲十六種。第十四科中於因等無知,及於從因所生諸 行無知,合爲十八種。再加上第十五科於六觸處如實通達無知,一共有十九種無 知,就是十九種無明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於六觸處如實通達無知」等者,六處觸者,謂眼等根名為六處,緣觸生時,名 六觸處。若於其時無明相應,無明為緣便生於行、行緣識等,由是能引生死苦果。若於其時 無明不起,爾時與觸俱生六處,雖緣六境而不生染,彼無明因永滅寂靜,便無緣行、行緣識 等,如實通達沙門果證,如是名為於六觸處如實通達。於此所證若未通達,妄自顛倒,謂已 通達,是名「於六觸處如實通達無知」。此中無知能生沙門果增上慢,是故建立。 天二、七種無知二 地一、總標列

復有七種無知。一、世愚,二、事愚,三、移轉愚,四、最勝愚,五、眞 實愚,六、染淨愚,七、增上慢愚。

除了十九種無知,還有七種無知。哪七種呢?一、世愚,對於過去、現在、未來三世,不能明白是無我、無我所的無知。二、事愚,對於內身、外在境界及其他有情,不能明白是無我、無我所的無知。三、移轉愚,由過去造業而有現在的五蘊身,於現在造業因而有未來的果報,對於三世移轉有迷惑,就是於業、異熟、業異熟的無知。四、最勝愚,對於最殊勝的佛、法、僧三寶有所不知。五、真實愚,對於世間的因果是苦、集二諦,以及出世間的因果是滅、道二諦的無知。六、染淨愚,對於因及因所生法,有染淨、善惡差別的無知。七、增上慢愚,對於沙門果證有所不知,就是於六觸處不能如實通達的無知。

地二、別明攝二 玄一、徵

前十九無知, 今七無知, 相攝云何?

前面說十九種無知,現在又說七種無知,彼此有什麼關連呢?

玄二、釋

謂初三無知攝初一,

十九種無知中,最初三種於前際無知、於後際無知、於前後際無知,屬於第 一種世愚。

次三無知攝第二,

其次三種於內無知、於外無知、於內外無知、屬於第二種事愚。

次三無知攝第三,

其次三種於業無知、於異熟無知、於業異熟無知、屬於第三種移轉愚。

次三無知攝第四,

其次三種於佛無知、於法無知、於僧無知、屬於第四種最勝愚。

次四無知攝第五,

其次四種於苦、集、滅、道四諦無知、屬於第五種眞實愚。

次二無知攝第六,

其次二種於因無知、於因所生諸行無知、屬於第六種染淨愚。

後一無知攝第七。

最後一種於六觸處如實通達無知,屬於第七種增上慢愚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復有七種無知」等者,愚三際故,此名「世愚」;愚內外俱,此名「事愚」;愚業果俱,名「移轉愚」;愚三寶故,名「最勝愚」;愚四諦故,名「真實愚」;愚能生因及所生法,名「染淨愚」;愚沙門果證,名「增上慢愚」。

天三、五種愚二 地一、總標列

復有五種愚。一、義愚,二、見愚,三、放逸愚,四、眞實義愚,五、增上慢愚。

除了前說十九種無知及七種無知,還有五種無知。一、義愚,對於一切所應該通達的事情,包括流轉、還滅等道理都不明白。其實,義愚所包括的範圍非常廣。二、見愚,對於宇宙人生的道理,有顚倒錯誤的見解,是愚癡的境界。三、放逸愚,希求生天享樂,但是不行善事,不修養品德。四、眞實義愚,不明白三寶的功德,以及四諦的眞實道理。五、增上慢愚,對於沙門果證有所不知。

地二、明別攝二 玄一、徵

前十九愚,今五種愚,相攝云何?

前面所說十九種無知,與現在所說的五種無知,彼此有什麼關連呢?

玄二、釋

謂見愚,攝前六及於因所生法無知;

見愚屬於前十九種愚的於前際、後際、前後際無知,於內、於外、於內外無知,於因及從因所生諸行無知等八種無知。

放逸愚,攝於業異熟俱無知;

放逸愚屬於前十九種愚中的於業無知、於異熟無知、於業異熟無知。

真實義愚,攝於佛等乃至道諦無知;

真實義愚屬於前十九種愚中的於佛、法、僧及於苦、集、滅、道等七種無知。

增上慢愚,攝最後無知;

增上慢愚屬於前十九種愚中的最後一個增上慢無知。

當知義愚,通攝一切。

應當知道,所應認識的一切緣起法中,義愚將十九種無知都包括在內了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復有五種愚」等者,愚於一切所知境界,是名「義愚」; 邪解為依,推求分別,是名「見愚」; 希求生天,不修正行,名「放逸愚」; 不正通達三寶、四諦,是名「真實義愚」; 顛倒妄計得沙門果,是名「增上慢愚」。

復次,無知、無見、無有現觀、黑闇、愚癡,及無明闇,

「約能知智辨」,前面約所知事辨無明,現在約能知的智慧來說明無明。

其中第六識對於不能現見的事情不明白,叫做「無知」。對於正現在前、能見聞覺知的事情不明白,叫做「無見」。凡夫沒有無漏的無分別智,遇到一切境界時,不能與真如理相應,叫做「無現觀」。對於三寶有殊勝的功德不明白,叫做「黑闇」。對於苦集滅道的道理不明白,叫做「愚癡」。對於因及從因所生諸行不能善巧,叫做「無明」; 起增上慢,誹謗正法,叫做「闇」。

如是六種無明差別,隨前所說七無知事次第應知。

這六種無明的差別,可以隨前面所說七種無知的次第互相配屬。無知配屬世愚,無見配屬事愚,無有現觀配屬移轉愚,黑闇配屬最勝愚,愚癡配屬眞實愚,無明闇配屬染淨愚及增上慢愚。

地二、顯總合

於後二無知事總合爲一,起此最後無明黑闇。

前面七種無知中,將最後二種的染淨愚及增上慢愚合起來,就是這六種無明中最後一個無明闇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復次,無知、無見」等者,若於不現見法不能了知,是名「無知」;若於現見現在前法不能了知,是名「無見」;若於不由他緣自實所證不能了知,名「無現觀」;於其實事不正了知,是名「黑闇」;於不實事妄生增益,是名「愚癡」;於所知事不能善巧,是名「無明」;成就誹謗一切邪見,是名為「闇」。如下〈異門分〉說。(陵本八十四卷二十頁)今於此中,無明及闇總合為一,故言六種。如其次第配七無知,義應準釋。

天二、所治差別一 地一、辨一 玄一、約三慧辨

復有差別。謂聞思修所成三慧所治差別,如其次第說前三種。

「所治差別」,約智慧所對治的不同來辨別無明。

無明還有不同的含義。若佛教徒學習佛法成就了聞思修慧,隨這三種智慧所對治的無明,各有差別。如六種無明的次第來說,最初成就的聞所成慧,所對治的是六種無明中的「無知」;進一步成就思所成慧,所對治的是六種無明中的「無 見」;最後成就修所成慧,所對治的是六種無明中的「無有現觀」。

玄二、約三品辨

即此所治軟中上品差別,說後三種。

另外,聞思修三慧所對治的無明,又有軟品、中品、上品三種不同,這三品 無明是六種無明的後三種,軟品無明為「黑闇」,中品無明為「愚癡」,上品無明 為「無明闇」。

地二、結

如是所治差別故,自性差別故,建立六種差別應知。

如前所說,由聞思修三種智慧所對治的無明不同,建立前三種無明。由無明本身的體性有軟、中、上三品不同,建立後三種無明。因此,建立所治差別有六種無明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復有差別」等者,聞慧所治說名無知,思慧所治說名無見,修慧所治說無現觀, 此約所治差別建立前三;軟品無明說名黑闇,中品無明說名愚癡,上品無明說無明闇,此約 自性差別建立後三;如是總有六種差別應知。

戊二、行差別^三 亥一、身行^三 天一、徵

身行云何?

十二緣起中「行差別」,解釋行支有三種差別相。 什麼是身行? 天二、標

謂身業。

通常說,我們的身體先有入出息風引發才能活動,然後隨順身體屈伸活動, 造作種種身業。所以,入出息與身業都叫做身行。

天三、辨

若欲界、若色界,在下名福非福,在上名不動。

若在欲界所發動的身行是福業、非福業,若在色界所發動的身行是不動業。 因爲無色界沒有形質的色法,也就沒有身行,所以不說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身行云何」等者,入出息風名為身行,風為導首身業轉故。身所作業亦名身行, 由愚癡者先起隨順身業風已,然後方起染汙身業。如下〈決擇分〉說。(陵本五十六卷十八頁) 今說身行,謂即身業,其義應知。又此身業唯欲色界有,是故說言「若欲界,若色界」,不通 無色界,以無所依身故。若在欲界,所起身業感五趣生,是故彼業名「福、非福」;若在色界, 定地所攝,是故彼業名為「不動」。

亥二、語行^三 天一、徵

語行云何?

什麼是語行?

天二、標

謂語業。

內心裏面要有所尋伺,才能夠言說,叫做語行。隨順尋伺活動發起種種的語言,叫做語業。所以,尋伺與語業都是語行²⁶。

天三、辨

餘如前應知。

其餘如身行所說,語行唯在欲界及色界,欲界的語行有福業、非福業,色界的語行是不動業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語行云何」等者,尋伺相應是名語行,由此為先語業隨轉,故說語行謂即語業。

亥三、意行^三 天一、徵

意行云何?

什麽是意行8?

天二、標

謂意業。

第六意識的活動,一定有受心所、想心所與之相應,叫做意行。由思心所為 導首,所有的思想活動,叫做意業。所以,受想與意業都名爲意行。

天三、辨

若在欲界名福非福,在上二界唯名不動。

若在欲界所發動的意行有福業、非福業,在色、無色界因爲修禪定,所發動的意行是不動業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意行云何」等者,受想相應是名意行,由此為先意業方轉。是故此說「謂即意業」。色無色界皆定地攝,故說彼業唯名不動。

戌三、識差別^二 亥一、辨相^二 天一、舉眼識^二 地一、徵

眼識云何?

十二緣起中「識差別」,解釋識支有六種差別相:眼識、耳識、鼻識、舌識、 身識、意識。

什麼是眼識?

地二、釋

謂於當來依止眼根了別色境識,所有福、非福、不動行所熏發種子識,及 彼種子所生果識。

這是指現在的生命體結束以後,在將來出現另一個生命體時,依止眼根而能 了別一切色境的識,當然主要由名言種子,同時也要有業種子的支持才能現起。 由於過去所造作的福業、非福業或者不動業,熏習成就了種子識,這個種子識得 果報時,眼識就現行了。所以,眼識種子是因,眼識現行是果,都叫做眼識。

天二、例餘識 地一、例同

如眼識如是,乃至意識,應知亦爾。

如眼識緣起的情形,耳識、鼻識、舌識、身識乃至意識也是一樣,於將來依止自根,能了別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境的識,也是由於所有過去福、非福、不動行所熏習成就的種子識,及彼種子所生果識成就時,諸識就現行了。

地二、顯別

由所依及境界,所起了別差別應知。

由於六識各有不同的所依根,及各自了別的境界,所生起的識也各自不同。如依眼根了別色境生起眼識,依耳根了別聲境生起耳識,乃至依意根了別法塵生 起意識。所以,應知有眼識、耳識、鼻識、舌識、身識、意識等差別。 《披尋記》:「由所依及境界,所起了別差別應知」者,「所依」謂眼等六根,「境界」謂色等六境,「了別差別」謂眼等六識,此結前說眼識乃至意識得名應知。

亥二、料簡

此於欲界具足六種,色界唯四,無色界唯一。

這個識,在欲界的眾生是具足六種。色界的眾生,只有眼、耳、身、意四種, 因爲他們常在定中,不須要段食,所以沒有鼻識與舌識。無色界的眾生沒有前五 識,只有第六意識。

《披尋記》:此於欲界具足六種等者:欲界具有眼等六識。色界除鼻舌識,唯有餘四。無色界除眼等五,唯一意識。

戌四、名色差別^二 亥一、別辨種類^二 天一、名差別^二 地一、辨相^四 玄一、受蘊

受蘊云何?謂一切領納種類。

十二緣起中「名色差別」^等分兩類,先解釋「名差別」,分別說明受、想、行、 識四蘊的差別相。

什麼是受蘊?就是眾生在現前的境界上,不斷地領受不同種類的消息。若從 能領受的識上說,有眼觸所生受,有耳鼻舌身意觸所生受。若從所受的境界上說, 有苦受、樂受、不苦不樂受。所有眾多種類的受積聚起來,名爲受蘊。

玄二、想蘊

想蘊云何?謂一切了像種類。

什麼是想蘊?眾生的眼耳鼻舌身意,接觸到色聲香味觸法的時候,能夠了別 認識很多不同的所緣境相,內心有種種所取的相貌。又因爲取相的關係,心裏面 也會思惟分別,安立種種名言來表達不同的思想。這些總合起來,叫做想蘊;。 玄三、行蘊

行蘊云何?謂一切心所造作意業種類。

什麼是行蘊?眾生的心在一切境界上活動時,有眼觸所生思乃至意觸所生思,令心採取有目的的行動。在創造的時候所有各式各樣或是有道德、或是有罪過的心行,發動或善、或惡、或無記等各種類別的業,這一類都叫做行蘊等。

玄四、識蘊

識蘊云何?謂一切了別種類。

什麼是識蘊?識能了別的範圍非常廣大,所有眼識乃至意識能各自了別所緣的境界,包括一切眼耳鼻舌身意、色聲香味觸法、色受想行都能了別,這一類都名爲識蘊^ç。

地二、料簡

如是諸蘊皆通三界。

受、想、行、識四蘊,通於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的眾生。

《披尋記》:「受蘊云何」至「皆通三界」者,受謂領納,想謂了相,行謂造作,識謂了別。 此說四蘊自相差別。為顯蘊義,故說彼彼一切種類,由一類總略義是蘊義故。如是四蘊皆通 三界。

天二、色差別 地一、四大種 玄一、徵

四大種云何?

「色差別」是指色蘊,所有色包括四大種及所造色。 什麼是四大種? 玄二、釋二 黄一、出體

謂地、水、火、風界[‡]。

四大種就是地、水、火、風。地能持堅性,名為地界;水能持濕性,名為水界;火能持暖性,名為火界;風能持動性,名為風界。

黄二、料簡

此皆涌二界。

四大種通於欲界及色界都有。

地二、所造色 玄一、徵

四大種所造色云何?

什麼是四大種所造色?

玄二、釋二 黄一、出體

謂十色處,及法處所攝色。

「十色處」,是眼耳鼻舌身五根,和色聲香味觸五境。「法處所攝色等」,就是 第六意根所對的境界,包括法處所攝屬的一切色法在內,另外還有律儀色、不律 儀色、三摩地所行色,範圍很廣大。

黄二、料簡

欲界具十,及法處所攝假色。

欲界的眾生具足眼耳鼻舌身、色聲香味觸十種色,以及法處所攝中有二種假 色:律儀色、不律儀色。

什麼是律儀色呢?這是指佛教徒以虔誠心祈求受戒,在受律儀戒的時候,戒

師念戒相或羯磨師白四羯磨時,受戒者能夠誠懇、沒有雜念、很分明地領受戒法, 熏習在內心裏造成一種功能,有防非止惡的力量,就是所謂的戒體。此防非止惡 的功能表現在身、語二業上,說一切有部派說是色法,但是唯識學者說是勝思的 力量,是屬於心法,假立名爲色,所以叫做律儀色。若是一般社會上不講道德的 人,他要是生起決定作惡的意願,常常發動身業、語業去做惡事,那就是不律儀 所生色。

色界有八,及法處所攝色,然非一切。

色界的眾生,具有眼耳鼻舌身色聲觸八種,及法處所攝色中的三摩地所行色、 律儀色,但是沒有不律儀色。因爲色界天的人有定力攝持,不會有不律儀的事情, 所以並非所有色都具足。

《披尋記》:「謂十色處,及法處所攝色」等者,眼等五根,色等五境,名「十色處」。若一切時意所行境,色蘊所攝,無見無對,是名「法處所攝色」。此復三種:謂律儀色、不律儀色,及三摩地所行境色。(如《顯揚》一卷十三頁釋)初二假有,後一實有。於欲界中具十色處,及有律儀、不律儀色,是故說有「法處所攝假色」。於色界中,十色處除香味二,故唯有八。法處所攝色有三摩地所行境色及律儀色,無不律儀,故非一切。

亥二、總釋體性

此亦二種。謂識種子所攝受種子名色,及於彼所生果名色。

「總釋體性」說明名色的體性差別。

名色也分兩種。一是「名色種子」,阿賴耶識受熏後,能攝藏諸法種子,於識中有所攝受的名色種子,此名色種子儲藏在阿賴耶識中,不是現行的狀態。二是「彼所生果名色」,就是種子已得果報,名色已經現行了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此亦二種」等者,此謂名色亦如六識,說有二種:謂種子名色,及彼種子所生果名色。此種子名色隨逐於識,由是說言為「識種子之所攝受」。

戊五、六處差別三 亥一、辨相二 天一、舉眼處二 地一、徵

眼處云何?

十二緣起中「六處差別」,解釋六內處:眼處、耳處、鼻處、舌處、身處、意 處。「處*」是生長門的意思,由於六根、六境和合時,能生六識,所以六根又名 六處。

什麼是「眼處」?

地二、釋

謂眼識所依淨色,由此於色已見、現見、當見。

「眼處」就是眼根,是眼識所依止的精微物質,因爲有眼根的幫助,眼識能緣一切色法發生了別的作用,包括所有過去已見、現在正見、當來能見。

天二、例餘處二 地一、標隨應

如眼處如是,乃至意處,隨其所應盡當知。

如眼處的情形,耳識依止淨色耳根,由此能緣一切聲塵已聞、現聞、當聞, 鼻舌身識乃至意識也是如此,由於各有所依止的淨色根乃至意根,都可以隨其各 自所緣的境界發生了別的作用。

地二、例差別

於一切處,應說三時業用差別。

眼識乃至意識依止六處,於一切時都能了別所緣的境界,應該說都有過去、 現在、未來三時的作用差別。

亥二、出體

此亦二種。謂名色種子所攝受種子六處,及彼所生果六處。

六處也有兩種差別。一是阿賴耶識中所攝藏的六處種子,這六處種子是隨逐 名色種子[₹]的。以及種子已得果報,就是六處現行了。

亥三、料簡

五在欲色界,第六通三界。

六處中,眼耳鼻舌身五處,唯欲界、色界有情有,第六意處則是通於三界有情都具有。

《披尋記》:「由此於色已見、現見、當見」者,此顯眼處於一切時恆為眼識所依,故說於色「已見、現見、當見」。唯恆所依為定量故,說心心所名有所依。如下〈決擇分〉說。(陵本五十五卷四頁)餘一切處說三時別,準此應釋。

戊六、觸差別^三 亥一、辨相^二 天一、舉眼觸^二 地一、徵

眼觸云何?

十二緣起中「觸差別」,解釋觸支有眼觸、耳觸、鼻觸、舌觸、身觸、意觸六 種差別相。

什麼是眼觸?

地二、釋

謂三和所生,能取境界淨妙等義。

是指眼根、色境、眼識三和合時所生眼觸,能攝取色境的清淨美妙相、不淨妙相、非淨妙非不淨妙等相。

天二、例餘觸

如是餘觸,各隨別境說相應知。

如眼觸這樣,其餘耳鼻舌身意觸,也是隨各自所依根、所緣境界、了別識三 和合時,而生起耳觸、鼻觸、舌觸、身觸、意觸。

亥二、出體

此復二種。謂六處種子所攝受種子觸,及彼所生果觸。

觸也有兩種。一是在阿賴耶識中所攝藏的觸種子,此觸種子隨逐六處種子; 以及種子已得果報,就是觸現行了。

《披尋記》:「眼觸云何」等者,眼所生觸,是名「眼觸」。當知此觸非唯眼生,根境識三和合生故;眼根依勝,得眼觸名。由此取境,成三差別,若好、若惡、若二俱非,似色顯現,由是說言「能取境界淨妙等義」。

亥三、料簡

欲界具六,色界四,無色界一。

在欲界有眼耳鼻舌身意六種觸,在色界有眼耳身意四種觸,在無色界只有一種意觸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欲界具六」等者,眼等六觸欲界全,色界闕無鼻舌二觸,無色界唯有意觸應知。

戊七、受差別^三 亥一、辨相^三 天一、樂受

樂受云何? 謂順樂諸根、境界爲緣,所生謫悅受,受所攝。

十二緣起中「受差別」,說明受支有樂受、苦受、不苦不樂受三種差別相。 什麼是樂受?就是隨順心意發起樂受以六根、六境爲因緣,所生出來喜悅的 覺受,以及與樂受同時活動的心心所法。等

天二、苦受

苦受云何?謂順苦二爲緣,所生非謫悅受,受所攝。

什麼是苦受?就是隨順心意發起苦受以六根和六境爲因緣,所生出來不適悅 的覺受,以及與苦受同時活動的心心所法。

天三、不苦不樂受

不苦不樂受云何?謂順不苦不樂二爲緣,所生非適悅非不適悅受,受所攝。

什麼是不苦不樂受? 六根觸對六境爲順不苦不樂受生起的因緣,就是隨順心意發起不苦不樂受以六根觸對六境爲因緣,所生出來非適悅非不適悅的覺受,以 及與不苦不樂受同時活動的心心所法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樂受」、「苦受」、「不苦不樂受」者,此中三受由三所顯,謂受因緣,受自性,及受所攝。受因緣者,謂順樂、順苦,及順不苦不樂諸根境界。受自性者,謂適悅受、非適悅受、非適悅非不適受所攝身心。

亥二、料簡

欲界三,色界二,第四靜慮以上乃至非想非非想處唯有第三不苦不樂。

在欲界的眾生有樂受、苦受、不苦不樂受,色界第三靜慮以下的眾生具足樂 受與不苦不樂受,色界第四靜慮及無色界四空天的眾生,只有第三不苦不樂受。

《披尋記》:「欲界三,色界二」等者,於色界中,前三靜慮有樂受及不苦不樂受,唯無苦受, 是故言二。餘文易知。^等

亥三、出體

此亦二種。謂觸種子所攝受種子受,及彼所生果受。

受也有兩種。一是於阿賴耶識中所攝藏的受種子,此受種子隨逐觸種子;以

及種子已得果報,就是受現行了。